

# 目 录

## 导 读

一、孝道和《孝经》.....	( 1 )
二、《孝经》的成书与作者 .....	( 6 )
三、《孝经》今古文及郑注、孔传之争 .....	( 15 )
四、历代《孝经》注疏与研究 .....	( 24 )
五、《孝经》的影响与时代价值 .....	( 53 )

## 孝 经

开宗明义章第一 .....	( 73 )
天子章第二 .....	( 81 )
诸侯章第三 .....	( 85 )
卿大夫章第四 .....	( 89 )
士章第五 .....	( 93 )
庶人章第六 .....	( 97 )
三才章第七 .....	( 101 )

孝治章第八 .....	( 107 )
圣治章第九 .....	( 113 )
纪孝行章第十 .....	( 124 )
五刑章第十一 .....	( 129 )
广要道章第十二 .....	( 133 )
广至德章第十三 .....	( 138 )
广扬名章第十四 .....	( 142 )
谏诤章第十五 .....	( 146 )
感应章第十六 .....	( 153 )
事君章第十七 .....	( 159 )
丧亲章第十八 .....	( 164 )

## 附 录

一、古文孝经（宋本）.....	( 173 )
二、历代序跋要录.....	( 184 )
主要参考文献 .....	( 238 )

# 导 读

在中国传统文化中，对国民影响最大的无疑是孝这一家庭伦理行为规范。托始于孔子的《孝经》，以简要通俗的文字，阐述儒家视为一切道德根本的孝道，并提出以孝治国的命题，古代学者将其称作儒家六经的总汇<sup>[1]</sup>。作为孝道思想基础和行为指导的《孝经》，受到历代统治者和学者的重视，先后有魏文侯、晋武帝、梁武帝、梁简文帝、梁元帝、唐玄宗、清世祖、清圣祖、清世宗等帝王君主和数百位学者为该书作注解释义和研究，影响深远。

## 一、孝道和《孝经》

简单说，《孝经》就是孝道的经典。但要认真抠起来，其中的问题很多。例如，什么是孝？什么是经？该书何以称为《孝经》，而不称为《孝论》《孝说》《孝学》等等，都是需要辨明的。

孝，是中国古代子女善待父母长辈的家庭伦理道德行为的称谓。一般人以为孝就是赡养父母，其实这是片面的。孔子在《论语·为政》中说：“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sup>[2]</sup>孔子给孝赋予了崇敬父母的内容，以便与一般动物的赡养父母相区别。孔子的后学，更对孝进行了全面的阐释。在《礼记·祭义》中，曾参说：“孝有三，大孝尊亲，其次弗辱，其下能养。”这样，所谓孝有三等：最上是尊亲，即爱戴和崇敬父母，立身行道以扬名显亲和传宗接代；其次是不辱，即不亏身体，不辱自身，不使父母名声受侮辱和为亲复仇；最后是养亲，即养口体，侍疾病，顺其意，乐其心，重其丧。

作为道德观念的孝，是原始先民生殖崇拜和祖先崇拜的发展。大约在一万年前，中华大地的许多地方已经开始了农业生产，并逐渐形成了农业社会。在生产力落后的条件下，从事农业生产必须有足够的劳动力，从而造成了华夏先民很早就有了生殖崇拜，以祈求人类自身繁衍能力的加强。另外，从事农业劳动，必须有丰富的经验和技能，这就造成了先民对家族中年长者的尊敬，因为年长者有很丰富的劳动经验和高明的技术。而在老人死后仍继续这种崇敬，就成为祖先崇拜。《尚书·尧典》中记载四岳推荐虞舜担任帝尧的继承人，说他是“瞽子。父顽，母嚚，象傲，克谐以孝，烝烝乂 (yì，治理，安定)，不格奸”。意思是说，他是一个瞎子的儿子，父亲固执，母亲放肆，弟弟傲慢，他却能以孝道使得家庭安定和睦，不至于出乱子。据说，帝尧任命虞舜协调人伦关系，引导民间父义、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当然，《尧典》产生的时间较晚，但其反映了“公天下”时选人重视其人伦道德，却是可以肯定的。

孝的概念可能产生于启建夏朝时。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孝经音义》引郑玄对“先王有至德要道”中“先王”的解释“禹三王最先者”，陆氏按语：“五帝官天下，三王禹始传于子，于殷配天，故为孝教之始，王谓文王也。”<sup>[3]</sup>我们知道，从启开始，“公天下”的传位制度，被父传子、

子传孙的“家天下”代替，这种制度要求以父权为中心的家庭稳定，而孝就是这种巩固家庭、稳定秩序的道德观念，于是孝的概念就产生了。

据台湾高笏之先生说，“孝”字的创造当在西周初年。在殷商甲骨文中没有“孝”字，仅五期金 476 发现一个𦥑字，学者识读为“孝”字，该字与“畨”字连用（孝畨），学者释该字是借用作地名。<sup>[4]</sup> 也就是说，在殷商文字中尚未发现真正意义上的孝字。西周金文中的孝字有多个，最早是西周恭王时史墙盘铭中第 15 行第 9 字的𦥑字，上下结构，上为老子省笔“孝”，下为“子”。陈铁凡言：“孝字初谊原为‘子（少小者）之扶老’，无与于事亲。”<sup>[5]</sup> 《说文解字》释“孝，善事父母者，从老省，从子，子承老也”<sup>[6]</sup>。在其中突出“善事父母”之义。《尚书》中比较可靠的《周书》，在六篇文献中出现了七个“孝”字，其中年代最早的，是《微子之命》和《康诰》。二文皆系成王初，平定管、蔡之乱后，封微子启于宋（都商丘），封康叔于卫（都朝歌，今河南淇县），摄政周公对二人的命诰之辞。我们知道，在早期儒家心目中，周公旦是周朝文化制度的开创者，而周文化最突出的就是以血缘为纽带的宗法思想，周公将其制度化，以孝作为维护宗法制度进而稳定王朝政治的重要手段，故而在给微子和康叔的命诰辞中，首先强调的就是“孝”。“孝”成为周人大封同姓和异姓，以姬、姜宗族同盟控制全境的道德准则。

春秋战国时代，儒家、道家、墨家、纵横家、法家、杂家程度不同地都讲孝道。墨家提出“孝，利亲也”，又说：“臣者之不忠也，父者之不慈也，子者之不孝也，此又天下之害也。”“君子莫若欲为惠君、忠臣、慈父、孝子、友兄、悌弟，当若兼之不可不行也，此圣王之道，而万民之大利也。”<sup>[7]</sup> 道家虽然反对儒家伦理道德的说教，却仍然提倡孝行，在《老子》中提出“六亲不和，有孝慈；国家昏乱，有忠臣”。“绝仁弃义，民复孝慈。”<sup>[8]</sup> 纵横家也以孝道作为其主张之一，蔡泽对应侯言：“主圣臣贤，天下之福也；君明臣忠，国之福也；父慈子孝、夫信妇贞，家之福

也。是有忠臣孝子，国家灭乱。”苏秦对楚王说：“孝子之于亲也，爱之以心，事之以财。”<sup>[9]</sup>甚至法家也认定孝为治国利器，《管子》言：“孝弟者，仁之祖也。忠信者，交之庆也。内不考孝弟，外不正忠信，泽其四经而诵学者，是亡其身者也。”<sup>[10]</sup>韩非言：“臣事君，子事父，妻事夫，三者顺则天下治，三者逆则天下乱。此天下之常道也，明王贤臣而弗易也。”<sup>[11]</sup>杂家说：“务本莫贵于孝。人主孝则名章荣，下服听，天下誉。人臣孝则事君忠，处官廉，临难死。士民孝则耕芸疾，守战固，不罢北。夫孝，三皇五帝之本务，而万事之纪也。”<sup>[12]</sup>可见，在秦统一以前，孝已成为当时诸家公认的一种道德观念。最为突出的是儒家，将孝提到了非常高的位置，称“夫孝，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sup>[13]</sup>。春秋后期的孔子综合三代以来思想文化的精髓，寻求挽救世风颓废、礼乐崩坏的方法，创立了以仁为核心的儒家学说。他重视并承述了周代传统的孝行观，仅在《论语》中就十九次论说孝，弟子有子总结孔子的孝道思想言：“君子务本，本立而道生，孝弟也者，其为仁之本与！”<sup>[14]</sup>认为孝悌是人间伦常的根本，将其播送于普通人之中，使孝升华为政治思想理论和行为准则的孝道，成为儒家思想的核心内容。徐复观先生总结孔子对孝的贡献：一是将孝从适应父子相传的宗法政治制度，变成所有人必须遵循的起码的行为准则；二是将孝从稳定家庭秩序，转化为每个人内心的天性之爱和不能自己的自然流露；三是将孝从每个人都能做到的寻常的善事父母的行为，变成通向人生最高原理的“仁之本”。<sup>[15]</sup>子思和孟子继承并扩大了孔子的孝道观，孟子彰扬舜这一孝行的最高典范，认为孝是超越一切外在世界的德性的最高表现，显露出人格的无限尊严，将孝与其反专制、反独裁的“仁政”思想相结合，提出“谨庠序之教，申之以孝悌之义，颁白者不负戴于道路矣。七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饥不寒，然而不王者，未之有也”<sup>[16]</sup>。从而最终成就了儒家孝道、孝治的深刻内涵。在汉武帝“罢黜百家，表章《六经》”<sup>[17]</sup>以后，孝道正式成为统治者教

化的根本和治国的利器，并随着历史的发展日渐深入人心，成为一种民族道德观点和文化心理，而历久常新地沉淀了下来。

《孝经》是儒家阐述其孝道和孝治观的一部著作。我们知道，先秦时儒家的六部经典《诗》《书》《易》《礼》《春秋》《乐》皆不称“经”，为什么唯独《孝经》以“经”为名呢？所谓经，本来指织布时拴在织机上的竖纱，编织物的纵线。与纬（横线）相对。没有经线就无法造成布帛，而且在织布时，经线始终不动，只有纬线在不停地穿插于经线之中。因而经就有了纲领的意思，有了常的意思，有了根本原则的意思。《释名·释典艺》言：“经，径也，常典也。如径路无所不通，可常用也。”<sup>[18]</sup>以此推之于社会，要实现国家的治理，有千头万绪，必须为之建立纲领，行事才有条理和规矩，所以将治理天下称为“经纶天下”。如《周礼·天官大宰》言：“以经邦国，以治官府，以纪万民。”以此推之于人的行为，如果没有一条贯通的道德标准原则，人们就不知道如何去做，因而当时将圣哲者阐述其基本思想理论，可以垂训天下的书籍称为经。如《国语·吴语》中有“十行一嬖大夫，建旌提鼓，挟经秉枹”<sup>[19]</sup>，称兵书为经。甘公和石申的天文学著作合编，称为《甘石星经》。相传的古医书，称《内经》《难经》。墨子自著之《墨经》中有“经上”“经下”“经说上”“经说下”诸篇名。先秦诸家在学术上互相驳难，亦相互浸染。在这种情况下，儒家将自己关于孝的著作称为《孝经》，也就不足为奇了。

对《孝经》的命名，前人多有诠释。班固《汉书·艺文志》孝经类小序言：“夫孝，天之经，地之义，民之行也。举大者言，故曰《孝经》。”敦煌本郑氏序言：“夫孝者，盖三才之经纬，五行之纲纪。若无孝，则三才不成，五行僭序。是以在天则曰至德，在地则曰敏德，施之于人则曰孝德。故下文言‘夫孝者，天之经，地之义，人之行’，三德同体而异名，盖孝之殊途。经者，不易之称，故曰《孝经》。”<sup>[20]</sup>由此说来，《孝经》之“经”字，是指孝为贯通天地人三者的一种大经纬大道理，是做人的

准则和行为规范，也是人们如何具体行孝的方法说教。

《孝经》有今文本和古文本的不同。本书所用原典底本，为清阮元校勘的唐玄宗“御注”的《今文孝经》十八章本。《孝经》十八章，大体可分为六个部分：第一章《开宗明义章》，是全书的总纲，概述孝的宗旨和根本，阐明孝道是做人的最高道德，是治理天下最好的手段。第二章至第六章，分别论说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庶人这五种贵贱不同者孝行的不同要求，统称为“五孝”。第七章至第九章，阐述孝道对政治的意义和作用，是该书孝治观的主要部分。第十章和第十一章，进一步从正反两方面论说如何行孝。第十二章至第十四章，是对第一章中的三句话的进一步阐述，论说君主如何利用孝道治理国家、感化民众。第十五章至第十八章，论述行孝道的几个具体做法，包括事父、事君时要敢于谏争，在办理父母丧事和祭祀时应有的表现和具体做法，以作为孝论的总结。

## 二、《孝经》的成书与作者

先秦及至西汉的作品，许多不标作者。儒家五经皆未言作者，先秦诸子虽标为某子，实际上并不一定系该人所著，而往往是其弟子或后人编成。例如《商君书》，书名已说是商鞅的作品，但是书中却写了商鞅的逃亡和被处死，显然不完全是商鞅著述。此种风气，流行甚久。以至秦始皇读了《孤愤》《五蠹》，叹道：“嗟乎，寡人得见此人与之游，死不恨矣！”在旁同为法家的李斯进言：“此韩非之所著书也。”<sup>[21]</sup>汉武帝特别赞赏《子虚赋》，言：“朕独不得与此人同时哉！”其狗监蜀人杨得意说：“臣邑人司马相如自言为此赋。”<sup>[22]</sup>幸得有知己者揭破，韩非、司马相如的著作权才赖以坐实。而绝大部分未标作者的先秦至西汉著述，则在汉以后费了考据家的颇大精力，被一一考证，而异说纷呈。

《孝经》的文字是以孔子向弟子曾参讲述孝、孝道和孝治展开的，其思想应该与孔子及其后学有相当关系。但将孔子及其后学的讲述形诸文字（《孝经》）的究竟是谁，自汉以来说法很多，聚讼不已，从而其成书时间也异说纷呈。总结历代学者意见，大体有孔子说、曾参说、孔子弟子说、曾参弟子乐正子春或子思说、孟子弟子说、汉人伪作说等。

一、孔子说。何休称：“昔者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sup>[23]</sup>似言孔子自著《孝经》。汉代纬书《孝经钩命决》言：“子曰：吾作《孝经》，以素王无爵之赏，斧钺之诛，与先王以托权，首‘至德要道’以题行。”另一纬书《孝经中契》曰：“丘著《孝经》，文成道立，齐以白天，则玄云踊北，紫宫开北门，角元星北落，司命天使书题号《孝经》篇。”<sup>[24]</sup>皆云孔子撰《孝经》。班固和《隋志》承继此说，班氏在《白虎通义·五经》中称，孔子“已作《春秋》，复作《孝经》何？欲专制正”<sup>[25]</sup>。《隋书·经籍志》言：“孔子既叙六经，题目不同，指意差别，恐斯道离散，故作《孝经》以总会之，明其枝流虽分，本萌于孝者也。”<sup>[26]</sup>纬书虽在古代屡屡被禁，《白虎通义》及《隋志》却为学人尊崇，由此，孔子撰《孝经》说影响最大，历代都有许多学者赞同。

二、曾参说。传为孔安国《古文孝经序》言：“唯曾参躬行匹夫之孝，而未达天子、诸侯以下扬名显亲之事，因侍坐而咨问焉。故夫子告其谊，于是曾子喟然知孝之为大也，遂集而录之，名曰《孝经》，与五经并行于世。”<sup>[27]</sup>司马迁《史记》载：“曾参，南武城人，字子舆，少孔子四十六岁。孔子以为能通孝道，故授之业。作《孝经》。”<sup>[28]</sup>皆指《孝经》为曾参所作。这种说法影响很大，以后很多学者都持此说，如元熊禾言：“孔门之学，唯曾氏得其宗。曾氏之书有二，曰《大学》，曰《孝经》。”<sup>[29]</sup>

三、孔子弟子说。东汉郑玄（127—200）说：“唯有弟子曾参有至孝之性，（孔子）故因闲居之中，为说孝之大理。弟子录之，名曰《孝经》。”<sup>[30]</sup>宋司马光云：“圣人言则为经，动则为法。故孔子与曾参论孝，

而门人书之，谓之《孝经》。”<sup>[31]</sup>明确提出《孝经》是孔子的弟子门生当时所记录。宋唐仲友赞同此说，言：“孔子为曾参言孝道，门人录之为书，谓之《孝经》。”<sup>[32]</sup>清毛奇龄《孝经问》阐述了孔子弟子著《孝经》说的理由，言：“旧谓《孝经》夫子所作，以授曾子；又谓夫子口授曾子，俱无此事。此仍是春秋战国间七十子之徒所作，稍后于《论语》，而与《大学》《中庸》《孔子闲居》《仲尼燕居》《坊记》《表记》诸篇同时，如出一手。故每说一章，必有引经数语以为证，此篇定例也。”<sup>[33]</sup>近年台湾学者陈铁凡亦主此说，称：《孝经》“成书约与《学》《庸》时代相当”，“《中庸》言‘斯’者一，言‘此’者八。《孝经》言‘此’者八，无一‘斯’字。准此以言，《孝经》之成书，当与《大学》《中庸》时代相当。《四库总目》所谓‘去二戴所录为近者’，其庶几乎。大戴中以‘曾子’名篇者十，言‘不敢’者十有八。《孝经》十八篇中，言‘不敢’者九，《曾子》作者与作《学》《庸》者亦相侔，此又一佐证，要皆为‘七十子徒之遗书’欤”<sup>[34]</sup>。

四、曾参弟子乐正子春或子思说。南宋胡寅曰：“《孝经》非曾子所自为也，曾子问孝于仲尼，退而与门弟子言之，门弟子类而成书。”<sup>[35]</sup>唐柳宗元撰《论语辩（上篇）》，说：“吾意曾子弟子之为之也，何哉？且是书载弟子必以字，独曾子、有子不然，由是言之，弟子之号之也。今所记独曾子最后死，余是以知之，盖乐正子春、子思之徒与为之尔，或曰孔子弟子尝杂记其言，然而卒成其书者曾氏之徒也。”<sup>[36]</sup>认为曾参弟子乐正子春和子思更相为《论语》一书。南宋晁公武《郡斋读书志》讨论《孝经》时，引柳氏之论，继言：“余于《孝经》亦云。”<sup>[37]</sup>就是说，《孝经》作者是曾参的弟子，更具体说，是乐正子春或子思。宋冯椅明指《孝经》是曾参弟子、孔子之孙子思所著，言：“子思作《中庸》，追述其祖之语，乃称字。是书（指《孝经》）当成于子思之手。”<sup>[38]</sup>

五、孟子弟子说。近人王正己《孝经今考》言：“《孝经》究竟是何时成书的？我以为是在战国末年，其年限早不过庄子的时代，晚亦不出

《吕氏春秋》的成书时代。”“总之《孝经》的内容，很接近孟子的思想，所以《孝经》大概可以断定是孟子门弟子所著的。”<sup>[39]</sup>

六、汉儒伪作说。宋朱熹道：“《孝经》相传已久，盖出于汉初左氏未盛行之时，不知何世何人为之也。”“《孝经》独篇首六七章为本经，其后为传文，然皆齐鲁间陋儒，纂取《左氏》、诸书之语为之，至有全然不成文理处，传者又颇失其次第，殊非《中庸》《大学》二传之俦也。”<sup>[40]</sup>认为《孝经》仅“开宗明义章”至“庶人章”为真，其余皆是齐鲁间儒者杂抄《左传》及其他著述附会而成。明吴廷翰认为：“《孝经》一书，多非孔子之言，出于汉儒附会无疑。朱子《刊误》虽未必尽然，然比旧本文义为明顺。《孝经·丧亲章》谓‘教民无以死伤生，示民有终’，与‘卜其宅兆’‘为之宗庙’，真圣人遗言。故朱子以为语极精约。然未必出于孔氏也。”<sup>[41]</sup>认为《孝经》是汉儒附会而成，且认为朱子所定为真书的前六七章亦未必全出自孔子。今人黄云眉以更大篇幅，总结历代学者对《孝经》的质疑，断为汉人所作，言：“此书内容，甚不足观，其作期必在《戴记》后。……然则此书之为汉人伪托，灼然可知。”<sup>[42]</sup>今人徐复观更将《孝经》明确定为西汉武帝末年所伪造，云：“我综合这些人的说法，再作进一步的考查，判定它是西汉武帝末年，由浅陋妄人为了适应西汉的政治要求、社会要求，所伪造而成，它的内容疏谬，不能与《礼记》任何一篇相比拟。伪造出来之后，经过西汉末、东汉初纬说的造谣渲染，而始在东汉光武与明帝时代取得了重要地位。在武帝以前的文献，凡有关《孝经》的称述，都是后人追加上去的。”<sup>[43]</sup>

七、汉晋诸儒伪作说。清杨椿《读孝经》篇言：“余读《孝经》，知非孔氏全书，盖汉、晋诸儒剽窃为之者也。其中明言至理颇多，游辞晦语，浮而不实，泛而不切者亦有之。”<sup>[44]</sup>将《孝经》作者推到至晚的晋朝。

从上述诸论中我们可以发现，该书的作者与其成书年代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

成书于秦王政六年（前 241）的《吕氏春秋》，几次征引《孝经》的文字。其《孝行览》有“故爱其亲，不敢恶人；敬其亲，不敢慢人。爱敬尽于事亲，光耀加于百姓，究于四海，此天子之孝也”。与《孝经·天子章》“爱亲者，不敢恶于人；敬亲者，不敢慢于人。爱敬尽于事亲，而德教加于百姓，刑于四海。盖天子之孝也”比较，二者除个别文字差异外，基本相同。其《先识览·察微》篇言：“《孝经》曰：‘高而不危，所以长守贵也；满而不溢，所以长守富也。富贵不离其身，然后能保其社稷，而和其民人。’”明确其引自《孝经》，以之与《孝经·诸侯章》比较，文字完全相同。清代学者汪中言：“《孝行》《察微》二篇并引《孝经》，则《孝经》为先秦之书，明。”<sup>[45]</sup>既然如此，则《孝经》最迟撰成于公元前 241 年，汉儒、晋儒伪撰说是根本站不住脚的。

在《吕氏春秋》之前，魏文侯著有《孝经传》，但该书久已亡佚。东汉蔡邕《明堂月令论》云：“魏文侯《孝经传》曰：太学者，中学明堂之位也。”<sup>[46]</sup>古称注释为“传”，犹“转”义，如《春秋左氏传》之类。显然，蔡邕所引魏文侯《孝经传》句是对《孝经·圣治章》“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句中“明堂”一词的注释。《汉书·艺文志》“孝经类”著录有《杂传》四篇<sup>[47]</sup>，宋王应麟《汉书艺文志考证》卷四言：“蔡邕《明堂论》引魏文侯《孝经传》，盖《杂传》之一也。”清王谟、马国翰各辑有魏文侯《孝经传》一卷，分别收于《汉魏遗书抄》《玉函山房辑佚书》中。汉唐人的著作对魏文侯《孝经传》多有引述。<sup>[48]</sup>可见，魏文侯撰《孝经传》乃为不争之事实。魏文侯名斯（一名“都”），为三家分晋后的魏国君主，《史记·魏世家》说他在位三十八年，陈梦家、杨宽等据《竹书纪年》考定其生卒年代为前 445—前 408 年，而《世本》云其在位五十一年（前 445—前 396）。魏文侯礼贤下士，任用李悝、翟璜、吴起、乐羊、西门豹等人改革政治，发展经济，使魏国在战国初年最为强盛。当时，诸侯争相攻战，唯魏文侯好学，他曾向孔子弟子卜子夏（前

507—?) 学习经艺，又以子贡弟子田子方和子夏弟子段干木为师，《汉书·艺文志》“诸子略·儒家类”，著录有“《魏文侯》六篇”，即其曾著书的证明。既然魏文侯能为《孝经》作注，则《孝经》的成书时间最迟也应在公元前396年。而孟子约生于公元前372年，逝于公元前289年，其弟子一般应比他的年龄为轻，多生于魏文侯之后数十年。故孟子弟子作《孝经》说，当不能成立。

我们举了魏文侯注《孝经》、《吕氏春秋》引《孝经》之例，论证《孝经》最迟到公元前396年已经成书。但是徐复观先生为了证成其汉武帝末年儒生伪作《孝经》说，断言“在武帝以前的文献，凡有关《孝经》的称述，都是后人追加上去的”，说法未免过于武断。魏文侯《孝经传》隋以前已佚，我们难以定夺其真伪。但《吕氏春秋》为秦火未禁之书，在汉武帝末年，造伪者要想将广泛流行的《吕氏春秋》多处添加引用《孝经》的文字，又怎么掩人耳目而不被人揭破？

那么，孔子是《孝经》的作者吗？孔子言：“述而不作，信而好古，窃比于我老彭。”<sup>[49]</sup>郑重声明，自己相信和喜爱古代文化，但只是对其阐述，并不创作。故而司马迁总结，孔子“序《书传》”、选编《诗》、“喜《易》，序《彖》《系》《象》《说卦》《文言》”、将鲁史改编为《春秋》，<sup>[50]</sup>只是整理三代文化遗存，没有一部独立创作的著述。至于研究孔子思想最权威的《论语》，也是其弟子及再传弟子编撰而成的，更证实了孔子“述而不作”的声明。何况，《孝经》首章言：“仲尼居，曾子侍。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以顺天下，民用和睦，上下无怨。汝知之乎？’”明显是孔子当面向曾参讲述孝道，很难说孔子撰作了《孝经》。

再者，研究《孝经》中的人名称谓，也是解决其作者问题的途径之一。古代著作对人的称谓十分重视，称名，称字，称君，称子，各有不同。何况孔子是史家书法的始作俑者，其本人、弟子或后人对此绝不敢含糊。《孝经》中关于具体人的称呼，仅有称孔子的“仲尼”“子（曰）”，称曾

参的“曾子”“参”。仲尼为孔子的字。《仪礼》言：“冠而字之，敬其名也。”<sup>[51]</sup>字是供他人称呼以示敬重的别名。既然《孝经》中称孔子之字，就否定了孔子作《孝经》的推测。再说书中多次出现“子曰”的说法，“子曰”者，犹“（孔）先生说”。其“子”当是弟子门人对孔子的敬称。查《十三经》中，出现有千百次“子曰”，皆是在各种场合下孔子（或托为孔子）言论的标识，无法找到孔子用“子曰”来称呼自己言辞的。故而，“子曰”二字，不能成为孔子作《孝经》的证据。

至于《孝经》中“曾子”一词，当然是对曾参的敬称。查阅《论语》各章，孔子对其弟子的称谓，都是称名。如，称子贡为“赐”，称颜回为“回”，称仲由为“由”，称子夏为“商”，称曾参为“参”，无一例外。若《孝经》真是孔子所作，他怎么可能竟然以弟子称呼老师的口吻称自己的学生曾参为“曾子”？由上，可以肯定，《孝经》应非孔子自作，同时也可否定曾参作《孝经》说。既然“子者，人之贵称”<sup>[52]</sup>，曾参就不可能在自己的著作中自美为“曾子”，而应该自称名，以示谦抑。如《开章明义章》中“曾子避席曰：‘参不敏，何足以知之？’”此“参”字，就是曾参在回答孔子问话时的自称。古代有讳名的习惯，即不可直呼尊者敬者之名。但是在尊者敬者同辈面前，却应自称己名，以示谦恭。此例即如此。总之，从书中作者称孔子为“仲尼”“子”，称曾参为“曾子”看，其撰者有可能是孔子门人或者曾参弟子。

《汉书·艺文志》收有《曾子》十八篇。后来只剩十篇，就是收入《大戴礼记》卷四、卷五的《曾子》十篇，其中“曾子本孝”“曾子立孝”“曾子大孝”“曾子事父母”四篇，都是论孝道的。曾参既已如此论孝，或不必重床迭架地另著《孝经》。

上文已列宋人胡寅明指《孝经》系曾参弟子所撰，晁公武也认为系曾氏之徒所成，更确指系曾参弟子乐正子春或子思所撰，冯椅则肯定《孝经》当成于子思之手。下边我们就来讨论曾参这二位弟子是否是《孝经》

撰者。

乐正子春是一位学问德行皆佳的孔门后学，其事迹在《礼记》之“檀弓”“祭义”、《公羊传》昭公十九年、《韩非子》等书都有著录，有学者称乐正子春是曾子弟子孝道派的代表人物。《礼记·檀弓》载，曾子病重时，乐正子春是唯一守护在身边的弟子，可见其在诸弟子中的突出地位。《韩非子·说林》记载，齐人讨伐鲁国，向其索要谗鼎。鲁国拿了一只赝鼎前去，齐人说是假的，鲁人坚持是真的。齐人说，让乐正子春来，我就相信你。鲁君请乐正子春前去。乐正子春问，为何不将真鼎拿去。鲁君回答：“我爱之。”乐正子春遂拒绝前去，曰：“臣亦爱臣之信”。这个故事说明乐正子春的诚信在诸侯各国都极著名。《公羊传》昭公十九年，以乐正子春精心侍奉生病亲人的孝行来反衬许世子止在许悼公病重时未尽孝道，说“乐正子春之视疾也，复加一饭则脱然愈，复损一饭则脱然愈；复加一衣则脱然愈，复损一衣则脱然愈”。显然，当时人将乐正子春视作大孝的楷模。《礼记·檀弓》载，母亲去世后，乐正子春“五日而不食”，说：“吾悔之，自吾母而不得吾情，吾恶乎用吾情？”《礼记·祭义》中，有乐正子春因伤足数月不出，仍担忧自己忘孝之道的记载。乐正子春对弟子说：“吾闻诸曾子，曾子闻诸夫子曰：‘天之所生，地之所养，无人为大。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可谓孝矣。不亏其体，不辱其身，可谓全矣。’故君子顷步而弗敢忘孝也。今予忘孝之道，予是以有忧色也。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不径、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遗体行殆。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恶言不出于口，忿言不反于身，不辱其身，不羞其亲，可谓孝矣。”<sup>[53]</sup>说明曾子曾经对乐正子春讲授孔子所传的孝道，其内容完整地阐述了《孝经》中“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的思想。学者研究，乐正子春曾参与《论语》和《曾子》的撰述。由此，晁公武认为，作为曾子的大弟子、孔子孝道的再传者，乐正子春参与或亲撰《孝

经》，就有很大可能了。

那么，宋人冯椅推测子思作《孝经》，有道理吗？作为孔子长孙的子思，曾亲炙孔子，又从曾参问学，是儒家学派的重要传人。《史记·孔子世家》言：“伯鱼生伋，字子思，年六十二。尝困于宋。子思作《中庸》。”<sup>[54]</sup>《史记》所言子思年龄有误，梁玉绳《史记志疑》考订，子思当享年八十二岁。<sup>[55]</sup>《汉书·艺文志》“诸子略·儒家类”有《子思》二十三篇，班氏自注，称子思为鲁国第十五任国君鲁穆公之师。鲁穆公于公元前409—前377年在位。《子思》一书久已佚失。查今传（小戴）《礼记》有多处引子思引述孔子论孝道之言。如《坊记》载：“子云，善则称亲，过则称己，则民作孝。”“子云，从命不忿，微谏不倦，劳而不怨，可谓孝矣。”“子云，小人皆能养其亲，君子不敬，何以辨？”“子云，长民者，朝廷敬老，则民作孝。”“子云，祭祀之有尸也，宗庙之有主也。示民有事也。修宗庙，敬祀事，教民追孝也。”“子云，孝以事君，弟以事长，示民不贰也。丧父三年，丧君三年，示民不疑也。”《中庸》载：“子曰，舜其大孝也与？德为圣人，尊为天子，富有四海之内，宗庙飨之，子孙保之。”“周公成文、武之德，追王大王、王季，上祀先公以天子之礼。”“子曰，武王、周公，其达孝矣乎！夫孝者，善继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矣。爱其所亲，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孝之至矣。”《表记》载：“子言之，君子之所谓仁者，其难乎！《诗》云：‘凯弟君子，民之父母。’凯以强教之，弟以悦安之，乐而毋荒，有礼而亲，威庄而安，孝慈而敬，使民有父之尊，有母之亲，如此而后可以为民父母矣。非至德，其孰能如此乎！”<sup>[56]</sup>皆与《孝经》有相近相似之处，或可与《孝经》相发明。在此如此的学术传承之下，子思完全有可能追述其祖孔子的孝道思想，依据其师曾参的亲自传授，再加上自己的发挥，撰作《孝经》。总之，无论从时间上、传授上，还是从思想上，子思都可能是《孝经》的作者。子思的年龄大体与魏文侯相当，而逝世于其前数年。由于魏文侯有尊贤之名，子夏等人都在魏

受到厚遇，子思就有可能到过魏都安邑，其本人或弟子向魏文侯讲说《孝经》的可能性极大，故而魏文侯为《孝经》作注，就不足为怪了。而在当时，该书从撰成到向魏文侯传授，再到魏文侯为其作注，当需一定时日。故而，子思撰写《孝经》可能在魏文侯逝世之前十年以上，即公元前 400 年以前。

通过以上考论，我们认为《孝经》可能是曾参弟子乐正子春或子思（孔子之孙，名孔伋）于公元前 400 年以前形诸文字的。

陈铁凡研究《孝经》撰作，有五条断语，即“（一）《孝经》为先秦旧籍”“（二）《孝经》为孔门之学”“（三）主名不必求”“（四）屢乱不必讳”“（五）成书约与《学》《庸》时代相当”<sup>[57]</sup>，我们都很赞同，我们只是从另一途径论证了其成书的时间，以及指实了其可能的作者罢了。

### 三、《孝经》今古文及郑注、孔传之争

《孝经》本来只有一种，但在秦焚书后，西汉重新流传时，就出现了今文和古文两种不同的本子。于是和其他先秦儒家经典一样，有了《孝经》今文和古文之争。

秦始皇焚书，给中国文化典籍的传承造成极坏的影响，许多先秦古籍，因为焚书和藏书之禁而被毁灭或遭散乱。《孝经》亦在禁书之列，但事前或当时有人冒着生命危险将其收藏。汉惠帝四年（前 191）废除禁止挟书的律令，儒生重又在民间传授儒家经籍。据说河间（今河北献县东南）人颜芝收藏的《孝经》，由其子颜贞传出，共十八章。河间献王刘德将此书献于朝廷，遂为学者用以授业。为了传授方便，学者将该《孝经》用当时通行的隶书体书写，后人称之为《今文孝经》。汉文帝倡导儒学，设置供顾问和传授弟子的博士七十余人，就包括《孝经》博士。

汉武帝时经学得到更大的发展。当时以传授《今文孝经》名家的，有长孙氏、博士江翁、少府后仓、谏议大夫翼奉、安昌侯张禹等人。

汉景帝的儿子刘余分封于鲁，称鲁恭王。他为了扩大宫室，拆毁了孔子故宅，在一堵旧墙中发现了一批古竹简书，据说包括《尚书》《左传》《论语》《孝经》、逸礼等，大概是先秦或者秦焚书时孔家人藏起来的。鲁恭王将这批古书送还孔家。著名学者、侍中孔安国对这些竹简书进行了整理研究，发现此《孝经》与通行的《今文孝经》不完全相同，总共有二十二章。除了将今文中的两章分割为五章以外，还多出了《闺门》一章。由于该《孝经》是用先秦籀文（当时称为蝌蚪文）写成的，与汉代通行的隶书体大不相同，故而后来称之为《古文孝经》。据说孔安国为该书作了传注，并且由鲁三老孔子惠将其献于天子。由于当时《今文孝经》已列为官学，研习者有利可图，故而他们反对将诸古文列入官学。《古文孝经》始终深藏中秘，而未得外传。

西汉成帝时，宗室刘向奉命主持整理中秘藏书。他发现除通行的《今文孝经》外，另有《古文孝经》，故而在《别录》中记载，《孝经》“古文字也。《庶人章》分为二也，《曾子敢问章》为三，又多一章，凡二十二章”<sup>[58]</sup>。遂以《今文孝经》为主本，用《古文孝经》对其进行了整理删削，定为十八章，而通行于世。接替刘向主持中秘藏书整理的其子刘歆所撰目录书《七略》，专门在“六艺略”中列“孝经”一类，收入《孝经古孔氏》一篇，二十二章，即相传为孔安国作注的《古文孝经》，又收入《孝经》一篇，十八章，有长孙氏、江氏、后氏、翼氏四家，这是《今文孝经》。哀帝时，刘歆提出要立《左氏春秋》、毛诗、逸礼、《古文尚书》等古文经于学官，哀帝令刘歆与五经博士讲论其义，两派意见相左，党同伐异，刘歆因得罪权贵太多，被排挤出京师。东汉时，今、古文《孝经》并为学者所习。《今文孝经》有桓谭、卫宏、许慎、郑众的注，《古文孝经》则有马融的传，但马传或未传世。最有影响的是经

学家郑玄，他参用今古文《孝经》，作《孝经》郑氏注一卷。《大唐新语》录有“仆避难于南城山，栖迟岩石之下，念昔先人，余暇述夫子之志，而注《孝经》”<sup>[59]</sup>之郑氏《自序》片段，故而古代有学者认为《今文孝经注》可能是郑玄之孙郑小同所作。这就是西汉今古文《孝经》源流的大概情况。

魏晋南北朝时，今古文《孝经》并行于世，梁武帝将《孝经》孔注古文和郑注今文都立于国学，《孝经》注疏和研究的著述逾六十种，虽然其中绝大部分佚失，但仍可确定梁刘昭《孝经》注是专门注释《古文孝经》的。皇侃，或作皇侃，吴郡（今江苏苏州）人，梁博士、员外散骑常侍，“性至孝，日诵《孝经》二十遍，以拟观世音经”<sup>[60]</sup>，撰有《孝经义疏》三卷，在《孝经》学中贡献突出。梁简文帝即位，出现侯景之乱。在江陵即位的梁元帝萧绎，平定侯景之乱，将建康（今江苏南京）的藏书都运至江陵，总数达十四万卷。公元554年，西魏军队围攻江陵。在城将陷落时，梁元帝将所有图书全部焚毁。据说，《古文孝经》自此失传。

隋朝建立后，大力搜求古籍，弘扬学术。开皇十四年（594），秘书学士王孝逸在京师（今陕西西安）街市上买到一册《古文孝经》，送给了著作郎王劭。王劭将该书交给经学大家刘炫进行校定。刘炫于是作《孝经述议》五卷，作序，说明该书的来龙去脉，并以之对学生进行讲授。隋文帝下诏将刘炫校定的《古文孝经》与郑氏注的《今文孝经》都著于官籍、颁行天下。但当时的学者纷纷传说该《古文孝经》为刘炫伪撰，而不是孔氏的旧本。

唐代《孝经》极为盛行。贞观间，魏徵主持编定的《群书治要》收有《今文孝经》全文及郑氏注（今缺第十八章）。唐玄宗以十八章本《今文孝经》为定本，于开元十年（722）和天宝二年（743）两次亲自对其进行注释，且撰成《孝经制旨》一卷。天宝四年（745），玄宗亲自以八分书写《孝经》，由太子李亨撰额，刊勒《御制孝经注》于四面宽九

尺高五尺的石板上，连成一圈，上有大亭，下为石台，通高二丈，立于京师国学（今存于西安碑林），人称为《石台孝经》，以供学子对勘抄正。自此以后，《今文孝经》凭借着唐玄宗的提倡，广为流传。《古文孝经》逐渐不为人所重。

唐玄宗《御注孝经》，当时就诏令元行冲为之作疏。元行冲以“微臣朽老，猥职坟籍……勉课庸音，式遵明制，敢题经首，永赞鸿徽”<sup>[61]</sup>，撰成与玄宗御注相配合的疏，以《孝经疏》三卷行于世。玄宗对元氏疏并不满意，在对元疏进行修改后，于天宝五载（746）再颁示中外。北宋咸平间，邢昺受诏领衔，杜镐、舒雅、李维、孙奭、李慕清、王涣、崔偓佺、刘士元等参与，以唐玄宗所定《孝经》正文及注为基础，据元行冲疏，撰成《孝经注疏》三卷，这就是收于《十三经注疏》中的《孝经注疏》。据说，《古文孝经》孔传在五代时已经亡佚。北宋至和元年（1054），司马光见秘阁所藏《古文孝经》，认为《孝经》古文比较今文“虽其中异同不多，然要为得正，此学者所当重惜也”<sup>[62]</sup>。见其有经无传，遂作《古文孝经指解》献于仁宗。不久，范祖禹又进《古文孝经说》。司马氏及范氏所注《古文孝经》被人合编为一集，以《古文孝经指解》之名流传，清乾隆间收入《四库全书》经部。范祖禹当时亲笔书写秘阁所藏《古文孝经》一纸，于南宋孝宗至宁宗间被镌刻于四川大足北山洞窟中，近代有多位学者据以校定，但因原刻辞有漫漶甚至缺字，各家校定出来的文字略有不同，后出的舒大刚校定本，被称为“目前真正最早的《古文孝经》版本”<sup>[63]</sup>。此《古文孝经》无篇名及篇序，文字与清代自日本传回的本子亦有不同。自此以后，不少学者据司马光之说，驳今文而尚古文，成为学界一大公案。南宋朱熹于淳熙十三年（1186）作《孝经刊误》，以今文前六章、古文前七章合为“经”一章，以其他部分并为“传”十四章，删改经文二百二十三字，从而开删改《孝经》之端。其后之讲学者，颇以朱氏之本为据。元明清三代，更有不少学者遵从朱

熹的路子，或主古文，或主今文，率以己意对《孝经》正文及诸家传疏进行删削补缀。

清顺治皇帝亲自用唐石台本，对《今文孝经》进行注释，称《御注孝经》一卷，实际上定《今文孝经》于一尊。四库馆及诸多学者却实事求是，“故今之所录，惟取其词达理明，有裨来学，不复以今文、古文区分门户，徒酿水火之争。盖注经者明道之事，非分朋角胜之事也”<sup>[64]</sup>。更注重恢复今、古文本经及孔传、郑注的真实面貌，及其在《孝经》学中的地位，而不太注重二者是非真伪的争论。清毛奇龄撰《孝经问》一卷，从十个方面批驳朱熹《孝经刊误》和元吴澄《孝经定本》，论《孝经》非伪书，刘炫无伪造《孝经》事，朱、吴二氏删经之弊等。《四库全书提要》就此论《孝经》汉宋之学云：“汉儒说经以师传，师所不言者，则一字不敢更。宋儒说经以理断，理有可据，则六经亦可改。然守师传者，其弊不过失之拘。凭理断者，其弊或至于横决而不可制。王柏诸人点窜《尚书》，删削二《南》，悍然欲出孔子上，其所由来者渐矣。奇龄此书，负气叫嚣，诚不免失之过当。而意主谨守旧文，不欲启变乱古经之习，其持论则不能谓之不正也。”<sup>[65]</sup>嘉庆间学者陈乔枞评论道：“凡古文《易》《书》《诗》《礼》《论语》《孝经》所以传，悉由今文为之先驱，今文所无辄废。向微伏生，则万古长夜矣。欧阳、大小夏侯各守师法，苟能得其单辞片义，以寻千百年不传之绪，则今文之维持圣经于不坠者，岂浅鲜哉！”<sup>[66]</sup>肯定在《孝经》流传中今文的重要作用。清人周春通过对《孝经》今古文争讼的研究，发现其来源本为一种，遂“以朱子《刊误》为主，取后汉刘子奇之义，定为中文”，撰《中文孝经》一卷，无论其水平如何，都是恢复先秦《孝经》原貌的有益尝试。

历代为《孝经》今古文二者之优劣争论不休，不知费了多少笔墨和口舌。宋人黄震说得好：“《孝经》一耳，古文、今文特所传微有不同。如首章今文云‘仲尼居，曾子侍’，古文则云‘仲尼闲居，曾子侍坐’；

今文云‘子曰：先王有至德要道’，古文则云‘子曰：参，先王有至德要道’；今文云‘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古文则云‘夫孝，德之本，教之所由生’。文之或增或减，不过如此，于大义固无不同。至于分章之多寡，《今文·三才章》‘其政不严而治’与‘先王见教之可以化民’通为一章，古文则分为二章；《今文·圣治章》第九‘其所因者本也’与‘父子之道天性’通为一章，古文亦分为二章，‘不爱其亲而爱他人者’古文又分为一章。章句之分合，率不过如此，于大义亦无不同。古文又云‘闺门之内，具礼矣乎！严父严兄。妻子臣妾，犹百姓徒役也’，此二十二字，今文全无之，而古文自为一章。与前之分章者三，共增为二十二。所异者又不过如此，非今文与古文各为一书也。若以今文为伪，而必以古文为真，恐未必然。”<sup>[67]</sup>

我们以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本今文与较为近古的文渊阁本《四库全书》所附《古文孝经》（宋本）相比较，二者的差异，首先是总字数不同，前者总字数（含章题章序 104 字）1903 字，后者总字数 1810 字。其次是分章不同，前者分为 18 章，后者分为 22 章；前者无章题章序，后者有章题章序。最后，文字不同。今文与古文用字不同者为：2 个女/汝，4 个弟/悌，而/然后，爵禄/禄位，因/用，因/分，因/则，义/利，侮于鳏寡/失于臣妾，子曰/故，所不贵/不贵也，矣/也，亲/先，故/以，藏/藏，共 19 处。今文比古文增加的字为：23 个“也”字、2 个“以”字、2 个“其”字、2 个“之”字、1 个“子”字、1 个“人”字、1 个“又”字，及古文“而”字写作“然后”减增一字，计增加 33 字以及章题章序 104 字，合计 137 字。今文比古文少的字为：闲、侍、参、助、已下、言之不通也、2 个“子曰”、《闺门章》（含“子曰”）24 字，及古文“子曰”今文写成“故”，合计少 40 字。总之，今古文《孝经》的差别，主要在于分章的多少、个别文字的差异，以及有无《闺门章》，思想和宗旨无大差别，显然是原本为一的《孝经》，在流传过程中出现

些小差异以至形成今文古文两种版本，完全不必骤分门户、势如水火。

孔安国于西汉时注《古文孝经》，东汉郑氏注《今文孝经》，二注在汉晋时角力争先，各有所宗。学者相承郑氏，即遍注群经的大儒郑玄。晋穆帝永和十一年（355）及孝武帝太元元年（376），两次聚集群臣讨论经义，都以郑玄注为主。荀爽集解《孝经》亦以郑注为优，而请与孔传并行，受到皇帝的肯定。但南朝宋、梁时，对此多有异议。陆澄《与王俭书》言：“《孝经》题为郑玄注，观其用辞，不与注书相类。案玄自序所注众书，亦无《孝经》。且为小学之类，不宜列在帝典。”<sup>[68]</sup>认为所传郑注，并非郑玄所注，请求不要藏于秘省。但王俭不依其请，《孝经》郑氏注遂得流传，在北魏和南朝齐皆立于学官，著在律令。孔传随《古文孝经》于梁末失传。隋刘炫以新发现《古文孝经》撰《孝经述议》一书，时人多以其为伪造。陆德明《经典释文》也以为“《郑志》及《中经簿》无（《郑氏注》），唯中朝穆帝集讲《孝经》云以郑玄为主。检《孝经》注与康成注五经不同，未详是非”<sup>[69]</sup>。

开元七年（719），唐玄宗以“自顷已来，（《孝经》）独宗郑氏。孔氏遗旨，今则无闻。又子夏《易传》，近无习者，辅嗣注《老子》，亦甚甄明。诸家所传，互有得失，独据一说，能无短长？”诏令群儒讨论《孝经》今古文孔、郑二传的优劣得失。左庶子刘知幾献所著《孝经注议》于玄宗，以十二条理由论所谓《孝经》郑注并非郑玄所注，因而请求废郑注行《古文孝经》孔传。一、郑君自序其在党锢之祸前后，注《礼》《古文尚书》《毛诗》《论语》，到元城，注《周易》。并无注《孝经》之文。二、郑玄去世后，其子弟纪念之作《郑志》，其中所言郑玄所注只有《毛诗》、三礼、《尚书》、《周易》，未言郑注《孝经》。三、《郑志》目录，记郑之所注，五经之外，有《中候书传》《七政论》《乾象历》《六艺论》《毛诗谱》《答临硕难礼》《驳许慎异义》《发墨守》《箴膏肓》及《答甄然子等书》等，也不言郑注《孝经》。四、郑玄弟子，分授门徒，各述师言，互相问答，

编录为《郑记》，其中载有《诗》《书》《礼》《易》《论语》，其言亦不及《孝经》。五、赵商作《郑（玄）先生碑铭》，具称其所注笺驳论，亦不言注《孝经》。晋藏书目录《中经簿》中，著录《周易》《尚书》《尚书中候》《尚书大传》《毛诗》《周礼》《仪礼》《礼记》《论语》九书，皆云“郑氏注名玄”，至于《孝经》，则称“郑氏解”，无“名玄”二字。六、《春秋纬演孔图》云，康成注三礼、《诗》《易》《尚书》《论语》，其《春秋》《孝经》别有评论。郑玄嫡传弟子宋均应该了解其先师的所有著述，当他讲到《春秋》《孝经》时，只有评论，说明两书皆非郑玄所注。七、宋均《孝经纬注》引郑玄《六艺论》叙《孝经》云“玄又为之注”，说：“司农论如是，而均无闻焉。”说明这仅是随便一说，并不一定是事实。八、宋均《孝经纬注》云“玄为《春秋》《孝经》略说”，明确郑玄未注《孝经》。九、后汉史书唐代仍存者有谢承、薛莹、司马彪、袁山松等多家著作，各家郑玄传言其所注，都没有说到《孝经》。十、王肃《孝经传》，书首有司马宣王之奏，并奉诏令诸儒注述《孝经》，以王肃传为长。假如前有郑注，亦应言及，实际却未言郑。十一、王肃著书，揭发郑注之短，凡有小失，皆在圣证，若《孝经》此注亦出郑氏，被肃攻击，最应烦多，而肃无言。十二、魏晋朝贤辨析论说时事，郑氏诸注无不撮引，却未有一言引《孝经》之郑玄注。刘知幾推赞《古文孝经》孔氏传，说：“至如《古文孝经》孔传，本出孔氏壁中，语其详正，无俟商榷，而旷代亡逸，不复流行。……然则孔、郑二家，云泥致隔，今纶音发问，校其短长，愚谓孔行郑废，于义为允。”而国子祭酒司马贞上书称《今文孝经》：“其注相承云是郑玄所著，而《郑志》及《目录》等不载，故往贤共疑焉。唯荀爽、范晔以为郑注，故爽集解《孝经》，具载此注，而其序云‘以郑为主’，是先达博选，以此注为优。且其注纵非郑氏所作，而义旨敷畅，将为得所。其数处小有非稳，实亦非爽经传。其古文二十二章，元出孔壁，先是安国作传，缘遭巫蛊，世未之行。荀爽集注之时，尚有孔传，中朝遂亡其本。

近儒欲崇古学，妄作此传，假称孔氏，辄穿凿改更，又伪作《闺门》一章，刘炫诡随，妄称其善。且‘闺门’之义近俗之语，非宣尼之正说。案其文云‘闺门之内，具礼矣乎。严兄妻子臣，繇百姓徒役也’，是比妻子于徒役，文句凡鄙，不合经典。又分《庶人章》从‘故自天子’以下别为一章，仍加‘子曰’二字。然故者连上之辞，既是章首，不合言‘故’。古人既亡，后人妄开此等数章，以应二十二章之数。非但经文不真，抑且传习浅伪。又注‘因天之时，因地之利’，其略曰‘脱衣就功，暴其肌体，朝暮从事，露发跣足，少而习之，其心安焉’，此语虽傍出诸子，而引之为注，何言之鄙俚乎！与郑氏所云‘分别五土，视其高下，高田宜黍稷，下田宜稻麦’，优劣悬殊，曾何等级！今议者欲取近儒诡说，残经缺传，而废郑注，理实未可。望请准式《孝经》郑注，与孔传依旧俱行。”<sup>[70]</sup>唐玄宗采纳司马贞的意见，以郑注为主注解《孝经》，却导致郑注亦渐危殆，至五代也在中土失传。据说，后周显德中，新罗献《别序孝经》，即为郑氏注。北宋咸平中，日本僧人裔然献郑注《孝经》。南宋乾道中，熊克子复从袁枢处得郑氏注，刻于京口。<sup>[71]</sup>熊刻本郑注，后亦遗失。清乾隆间，歙县鲍廷博委托其友汪翼沧乘海舶到日本时，代为搜寻中华古籍。汪氏在长崎购得日本人太宰纯于享保十六年（1731）刊印的《古文孝经孔注》一部<sup>[72]</sup>，鲍氏于乾隆四十一年（1776）将其影刻于《知不足斋丛书》中。太宰纯《序》言：“夫古书之亡于中夏而存于我日本者颇多。”且断言：“孔传者，安国所作，无疑也。”嘉庆年间，乌程郑氏又从日本得刊本魏徵《群书治要》，其中存《孝经》十七章，有郑氏注。嘉庆六年（1801），鲍廷博又得到日本人冈田挺之于宽政癸丑（1793）所刊《孝经郑注》，并将该书在《知不足斋丛书》中刊布。据冈田挺之《尾识》言，他是以《群书治要》本《孝经》为主，补以《注疏》本而成是书。至此，在中土失传已久的孔、郑二注，皆重新在中国露面。《四库全书提要》否定日本《古文孝经》孔注本为真本，继而臧庸认为

日本郑注本非真郑注，而郑珍更列十证，辨《古文孝经孔氏传》为日本国人所作伪书。为恢复《孝经》郑注原貌，臧庸据诸古籍辑成《孝经郑氏解》一卷，继而陈鳣、严可均也都辑佚郑注。清光绪间，皮锡瑞抄得严氏四录堂本郑注，博考群籍，认定其所辑“最为完善”，遂据以作疏，“于郑注引典礼者，为之疏通证明，于诸家驳难郑义者，为之解释疑滞，冀以扶高密一家之学，而于班孟坚列《孝经》于小学之旨，亦无懵焉。更采汉以前征引《孝经》者，附列于后，以证《孝经》非汉儒伪作”<sup>[73]</sup>。以《孝经郑注疏》为名，刊版流行，是《孝经》郑注的功臣。洪良品著《古文孝经荟解》八卷，分为“古文孝经二十二章”“孝经古今文章句增减异同”“古文孝经章段大意”“孙本古文孝经说”“毛奇龄孝经问”“孝经古今文考述”“古文孝经条辨”“历代表章孝经”“历代传习孝经”“别录”等部分，对《古文孝经》的相关资料和问题进行了全面搜罗和分析。至此，可算清代经学家对《孝经》今古文及孔传、郑注之争的总结。

#### 四、历代《孝经》注疏与研究

《孝经》是先秦儒家学派托名孔子向其弟子曾参阐述儒家孝道观的著作，总共 1903 字，文字精练通俗，但思想却十分深奥。从战国以来，为其做讲解、注疏、整理、研究的学者代不乏人。每位讲解、注疏、整理、研究者，都是站在其所处时代，依据自己的学识和理解来阐述《孝经》的文字和义理，将不同时代不同学者的《孝经》思想上下联贯起来，就构成了一部二千余年《孝经》学史。

《春秋公羊传》何休序中引录据传系孔子所言“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此二学者，圣人之极致，治世之要务也。是知孝者，德之本欤”，短短三十余字，将先秦儒家讲述《孝经》的宗旨阐述得明明白白。大体是因其将孝视为道德的根本和治世的要务，所以著作该经，以作为

人们行为的指导和规范。托始于孔子的《孝经》对孝道的阐述，使千年来人们视之为自然的孝行变成了有目的的家庭伦理和行为规范的最重要体现，是孝道的经典论说。

孔子后学，依其对孝之作用的倾向性认识，而分成了孝道和孝治两派。孝道派以曾参为始祖，以其弟子乐正子春为代表。<sup>[74]</sup>在《论语》中，曾参亲闻孔子孝论，重视道德内省，自己就是一位孝道的楷模。乐正子春在曾参弟子中地位特殊，他很可能参与或独立撰成了《曾子》和《孝经》二书。《曾子·大孝》据传是乐正子春孝道理论的主要著作，其中认为孝道是超越时间空间的绝对真理，强调孝子要敬养父母、保全身体，从而系统地展示了儒家的孝道理论。曾子说：“夫孝，置之而塞乎天地，溥之而横乎四海，施诸后世而无朝夕。推而放诸东海而准，推而放诸西海而准，推而放诸南海而准，推而放诸北海而准。《诗》云：‘自西而东，自南而北，无思不服。’此之谓也。”<sup>[75]</sup>孟子被视为孝治派的代表人物，清人陈澧说：“《孟子》七篇中，与《孝经》相发明者甚多。”王正己也认为：“从大体上看来，《孝经》思想有些与孟子的思想相同，不过是文字的变相而已。”从而推断，《孝经》系孟子弟子所撰。我们不同意王氏的结论，却赞同其对孟子孝的思想的判断。孟子从人性善的认识出发，极为重视孝行，并大大发展了《孝经》中孝的思想。提出舜是孝子的典型，把孝扩大为德性的最高表现，强调孝悌和仁义礼乐的合一，从而构成一个以孝为中心的道德人格世界，使孝成为他仁政思想的政治伦理基础。孝道派和孝治派的根本分歧在于对《孝经》中孝与忠关系的认识。孝道派将忠指为人内心由孝到忠的真诚状况，孝治派将人臣的孝视为通过忠实现政治目的的手段。

经秦焚书后，西汉惠帝废除挟书令，各种儒家经典相继出现。其中《孝经》就有今文本和古文本两种。汉文帝设置包括《孝经》在内的博士七十余人，西汉以传授《今文孝经》名家的，有长孙氏、博士江翁、

少府后仓、谏议大夫翼奉、安昌侯张禹等人，他们各有著述，分别为《孝经长孙氏说》《孝经江氏说》《孝经后氏说》《孝经翼氏说》《孝经安昌侯说》。东汉时，《孝经》今古文皆列于学官。经统治者提倡，两汉孝道被视为王朝政治的重要手段，《孝经》学成为显学，研究者甚众，对两汉政治产生了重大影响。甘肃地湾和肩水金关等地发现的《孝经》类汉简（如 86EDHT: 17 简、73EJT14: 42、73EJT31: 44A+T30: 55A 简）和尚未公布的南昌海昏侯墓六百余枚《孝经》类简，是以说明汉代《孝经》影响力之大、传播之广泛。一般士人也以研习《孝经》为荣，如欧阳修《集古录》收有后汉武荣碑，此人仅官至督邮五官掾，却“治鲁《诗经》韦君章句、《孝经》”等书。<sup>[76]</sup>东汉时，羌人反叛、社会混乱，思想家王符以孝悌真谛的阐述来批判社会风气的腐败，说：“尽孝悌于父母，正操行于闺门，所以为列士也。今多务交游以结党助，偷世窃名以取济渡，夸末之徒从而尚之，此逼贞士之节，而眩世俗之心者也。”<sup>[77]</sup>

孔安国、刘向和郑玄是两汉研治《孝经》最有影响的学者。孔安国是《孝经》传的作者，据传为孔氏所作的《古文孝经序》，对孝的高度评价前无古人，并将孝道的推行寄托于明王身上，说：“孝者，人之高行；经者，常也。自有天地人民以来，而孝道著矣。上有明王，则大化滂流，充塞四合。若其无也，则斯道灭息。”对《孝经》中“敬其父则子说，敬其君则臣说”一句，有学者释为“各自敬其为君父之道，臣子乃说也”，他坚决反对，说：“君虽不君，臣不可以不臣；父虽不父，子不可以不子。若君父不敬其为君父之道，则臣子便可以忿之邪？此说不通。”<sup>[78]</sup>开古代臣对君无限服从观点的先河。孔安国的《古文孝经传》，清代从日本传回，收入《四库全书》经部。西汉成帝时，刘向主持整理中秘藏书，以颜芝所藏《今文孝经》为底本，参照孔子旧宅中发现的《古文孝经》，除其繁惑，校定《孝经》十八章本，成为汉以后各种官定《孝经》的底本，也推动了官府收藏走向民间。其所著《新序》一再引用《孝经》中

的语句来评说史事，如卷一起首就讲述舜孝友事迹，继而引用《孝经》第十六章“故孔子曰：‘孝弟之至，通于神明，光于四海。’舜之谓也”<sup>[79]</sup>。使《孝经》思想更能被大众接受。东汉郑玄破除今古文之争的壁垒，杂取众家之长，对《孝经》进行校勘注释，成《孝经》郑氏注，在序文中，他说：“夫孝者，盖三才之经纬，五行之纲纪。若无孝，则三才不成，五行僭序。是以在天则曰至德，在地则曰愍德，施之于人则曰孝德。故下文言，‘夫孝者，天之经，地之义，人之行’，三德同体而异名，盖孝之殊途。”<sup>[80]</sup>将孝视为统贯三才五行的大经大法。其所注《孝经》别有旨趣，如对“因天之时，因地之利”，他解释为“分别五土，视其高下，高田宜黍稷，下田宜稻麦”，颇为允当。范晔称郑玄“质于辞训，通人颇讥其繁，至于经传洽孰，称为纯儒，齐、鲁间宗之”<sup>[81]</sup>。后来，晋穆帝集讲《孝经》，就“以郑玄为主”。唐玄宗“开元中诏议孔、郑二家，刘知幾以为宜行孔废郑，于是诸儒争难蜂起，卒行郑学”。可见郑氏注之历史影响。

魏晋南北朝南北争雄，政权屡更，统治者为了争正统和抚民心，大讲孝道，《孝经》讲说和注释家众多。如晋朝，武帝泰始七年（271）、穆帝升平元年（357）三月、孝武宁康三年（375）七月，先后由皇太子、晋穆帝、孝武帝在太学讲《孝经》。南朝梁元帝萧绎神化孝道的作用，说其“能使甘泉自涌，邻火不焚，地出黄金，天降神女，感通之至，良有可称”<sup>[82]</sup>。北魏孝文帝命侯伏侯可悉陵“以夷言译《孝经》之旨，教于国人，谓之《国语孝经》”<sup>[83]</sup>。钩稽诸书，曹魏郑称、王肃、苏林、何晏、刘邵、徐整、宋均，孙吴韦昭、孙氏，晋荀茂祖（一说荀勗）、袁宏、孙氏、杨泓、袁宏、虞粲佐、庾氏、殷仲文、殷叔道、尹车胤、荀昶、孔光、谢万、晋穆帝、孝武帝，南朝宋何承天、费沈、释慧琳，南朝齐永明诸王、文惠太子萧长懋、王玄载、明僧绍、刘𤩽、王俭等人皆为之作注。梁武帝更是大倡《孝经》，将孔注古文和郑注今文《孝经》都立于国学，且亲自作《孝经义疏》十八卷。同时，萧子显、严植之、曹思文、江系之、

江逊、释慧始、陶弘景、诸葛循、贺瑒、李玉之、昭明太子萧统、梁简文帝、梁元帝、无名先生、赵景韶、皇侃、周弘正、太史叔明等，各自为《孝经》作注。最有影响的是皇侃《孝经义疏》三卷，皇侃指出：“经者，常也，法也。此经为教，任重道远，虽复时移代革，金石可消，而为孝事亲常行，存世不灭，是其常也。为百代规模，人生所资，是其法也。”认为不管如何改朝换代，孝道是永恒不变的。他对《孝经》的研究十分深刻，如指出《诸侯章》中的“民人”，并不是“人民”的同义词，“民是广及无知，人是稍识仁义，即府史之徒”。如《谏诤章》之“昔者天子”，他分析道：“夫子述《孝经》之时，当周乱衰之代，无此谏争之臣，故言‘昔者’也。不言先王，而言天子者，诸称先王皆指圣德之主，此言无道，所以不称先王也。”揭示了孔子通过论孝来警告当世和后世统治者的良苦用心。他还分析说：“《开宗》及《纪孝行》《丧亲》等三章通于贵贱。”<sup>[84]</sup>关注到如何使《孝经》走向普通民众的大问题。

杨坚废周建隋当年，苏威就进言：“臣先人每戒臣云：‘唯读《孝经》一卷，足以立身治国，何用多为？’”<sup>[85]</sup>文帝深以为然，所以特别强调：“朕方以孝治天下，恐斯道废阙，故立五教以弘之。”<sup>[86]</sup>认识到《孝经》在安定社会和人心中的作用。隋朝享国仅三十八年，就有徐孝克、宇文弼、明克让、何蔚、刘炫、张冲、萧岿等人注疏《孝经》的作品问世。刘炫在所著《孝经述义序》中，分析孔子讲述《孝经》时的社会形势，指出：“夫子乃假称教授，制作《孝经》，论治世之大方，述先王之要训。其意盖将匡颓运而追逸轨也，抑亦所以伫兴王而示高迹也。”他对新发现的《古文孝经》孔传评价极高，称：“而天未丧斯，秘宝重出，大典昭晰，精义著明。斯乃冥灵应感之符，圣道缉熙之运。”他著述该书是要“拾其滞遗，补其弊漏，傅其羽翼，除其疥癣。续日月之末光，裨河海之余润。冀乎贻训后昆，增晖前绪”<sup>[87]</sup>。刘炫另著《孝经稽疑》讨论《古文孝经》中的讹舛之处，又撰《孝经去惑》论郑氏注之虚诞。

唐朝《孝经》学大盛，魏徵是其首倡者。在《隋书·经籍志》中，他提出孝无等差的观点，说：“夫孝者，天之经，地之义，人之行。自天子达于庶人，虽尊卑有差，及乎行孝，其义一也。先王因之以治国家，化天下，故能不严而顺，不肃而成。斯实生灵之至德，王者之要道。”<sup>[88]</sup>魏徵主持编纂帝王教科书《群书治要》，就收入《孝经》一卷（今传日本国刊本缺末章），“以鉴览前古，传之来叶。崇巍巍之盛业，开荡荡之王道，将金镜以长悬”<sup>[89]</sup>，作为重开王朝盛业的利器。在古代帝王中，唐玄宗是《孝经》学中最有影响的人物。他不仅自身孝悌堪称典范，而且亲自研治《孝经》及诸种传注，他发现《孝经》孔传、郑注“其中旨趣，颇多躊躇，精义妙理，若无所归，作业用心，复何所适？”遂下诏：“《孝经》者，德教所先。自顷已来，独宗郑氏。孔氏遗旨，今则无闻。又子夏《易传》，近无习者，辅嗣注《老子》，亦甚甄明。诸家所传，互有得失，独据一说，能无短长？其令儒官，详定所长，令明经者习读。”<sup>[90]</sup>从而引起以刘知幾和司马贞为代表的两派行孔还是行郑的大争论。玄宗下诏对双方各打五十大板，言：“闻者诸儒所传，颇乖通议。敦孔学者冀郑门之息灭，尚今文者指古传为诬伪。岂朝廷并列书府，以广儒术之心乎！况孔、郑大宗，固多殊趣，诸生会议曾无所申，而推求小疵，其细已甚，聚讼之训，人无则焉。”<sup>[91]</sup>随之，唐玄宗以郑注为主，依据今文对古文做适量更改，开元十年（722）六月御注成《孝经》，颁行天下。天宝二年（743）五月唐玄宗重注《孝经》，亦颁行天下，序言称：“今故特举六家之异同，会五经之旨趣，约文敷畅，义则昭然。分注错经，理亦条贯。写之琬琰，庶有补于将来。”同时亲自八分御书《孝经》，刻石于国子监。唐玄宗第一次注《孝经》后，即诏令年老的元行冲为之疏，疏成不久，元氏去世。天宝五载（746），唐玄宗下诏，称元行冲《疏》“虽粗发明，幽赜无遗，未能该备”，令儒臣补充修改，“今更敷畅，以广阙文。仍令集贤院具写，送付所司，颁示中外”<sup>[92]</sup>。唐玄宗这样做，不仅是为

了《孝经》的永久保存，更是要给士子和学人一部权威的范本，以供校对研读。唐玄宗御注、元行冲疏的《孝经疏》作为教育民众行孝的伦理性著作，影响深远，学者称此书加上宋邢昺疏，促成了《孝经》学的转折。<sup>[93]</sup>唐代的《孝经》研究有几大特点：其一是君臣文人都涉足《孝经》和孝道的研究与发扬，唐人研注《孝经》的著作有数十部，君主王公，官僚，文人，如濮王泰、孔颖达、高士廉、虞世南、苏世长、傅奕、姚崇、宋璟、杨绾、李观、白居易、王勃、陈子昂、柳宗元、张九龄、张说、颜真卿、权德舆等，都在著作中论及孝道，有的认识还特别高明、深刻。当时民间割股肉为亲人治病的愚孝行为迭出，柳宗元和程邈等人就著文或上疏表示反对。其二是《孝经》辨伪之风初起，玄宗时刘知幾和司马贞对孔、郑优劣真伪的争论是其重要的例证。其三是儒家、道家亦广泛宣传孝，借以扩大自己的影响。如唐释道世所撰《法苑珠林》言：“夫以立忠立孝，所以扬名于后代。行逆行乖，所以受报于来苦。孝逆升沉，善恶胡越。”<sup>[94]</sup>如道家《太上五十八愿文》要求学道之人“先孝于亲”。

五代十国虽然政权更迭频繁，但《孝经》及孝道的影响仍然存在。唐末，后唐庄宗李孝勣在居父（克用）丧期间，听从“夫孝在不坠家业，不同匹夫之孝。……请依顾命，墨缞听政，保家安亲，此惟大孝”<sup>[95]</sup>的劝说，墨缞出面处理紧急军务。五代十国许多君臣熟读《孝经》。后汉国子祭酒田敏出使南楚，路过南平，以印本五经赠送给南平国王高从诲，高从诲表示感谢，说：“予之所识，不过《孝经》十八章尔。”田敏道：“至德要道，于此足矣。”随即念诵《诸侯章》曰：“在上不骄，高而不危，制节谨度，满而不溢。”高从诲认为他在讥刺自己，就罚田敏用大卮饮酒。<sup>[96]</sup>

宋代重文轻武，文化政策宽松，帝王提倡、学术昌明、教育发达，进步的印刷业使经过校勘的《孝经》及其研究著作的多种版本较为易得，推动了《孝经》学的大发展。从帝王文臣武将到塾师学子无不研习《孝经》，以至宋人的文集颇多论及《孝经》、孝道问题，各辟蹊径，异说纷

呈，开创了新局面。对孟子“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说法，欧阳修就不太赞同，言：“孟子曰，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此为舜娶妻而言耳，非万世之通论也！不娶而无后罪之大者可也，娶而无子与夫不幸短命未及有子而死以正者，其人可以哀不可以为罪也！”<sup>[97]</sup>对《孝经》核心的忠孝仁爱问题，李纲以为宦实践而自有其理解，说：“忠孝者臣子之大节，而庄周以为外物不可心，故为人亲者莫不欲其子之孝，而孝未必爱，故孝已忧而曾参悲；为人君者莫不欲其臣之忠，而忠未必信，故比干剖而子胥靡。……夫忠与孝在我，而信与爱在人，在人者何可必哉！惟其不可必，此所为外物也。然而孝子之于亲，岂必待其爱而后孝？忠臣之于君，岂必待其信而后忠哉？亲虽不我爱而尽其事亲之孝者，孝之至也。君虽不我信而尽其事君之忠者，忠之盛也。使亲能爱其子之孝则家和矣，君能信其臣之忠则国治矣。家和国治，忠孝之名不立。惟其孝而亲未必爱，故家有不和，而孝子之行彰。忠而君未必信，故国有昏乱，而忠臣之节著然，则为君亲者可不鉴哉！”<sup>[98]</sup>看来，真正的孝子忠臣不必要求亲之爱、君之信，只要尽到自己的孝和忠就行了。南宋黄震撰《读〈孝经〉》一文，仔细比较今文经与古文经的细微不同，认为“若以今文为伪，而必以古文为真，恐未必然”。故而司马光指责“世俗信伪疑真”是“为言愚”。<sup>[99]</sup>

考诸种古代目录，宋人研注《孝经》的专著有数十部，包括苏彬《孝经疏》、邢昺《孝经正义》、龙昌期《孝经注》、宋绶《孝经节要》、吕公著《孝经要语》、司马光《古文孝经指解》、王安石《孝经解》、范祖禹《古文孝经说》、吕惠卿《孝经传》、赵克孝《孝经传》、任奉古《孝经讲疏》、张元老《孝经讲义》、李公麟《孝经图》、何执中《孝经解》、江杞《孝经注》、王惟《孝经解义》、程全《孝经解》、林独秀《孝经指解》、何甫《孝经本义》、王绹《孝经解》、胡铨《读孝经杂记》、洪兴祖《古文孝经序赞》、唐仲友《孝经解》、王炎《孝经解》、龚栗《孝经集义》、史绳祖《孝经解》、

俞观能《孝经类鉴》、方逢辰《孝经章句》、刘元刚《孝经衍义》、胡侁《孝经释》、刘养晦《孝经解》、董鼎《孝经大义》、余浙《孝经审问》、胡子实《孝经注》、陈合《孝经正文》、蔡子高《孝经注》、姜融《孝经释文》、陈鄂《孝经释文》、胡一桂《孝经传赞》、李应龙《孝经集注》、季氏《古文孝经指解详说》、吉观国《孝经新义》、家铉翁《孝经解义》、王文献《孝经详解》、林椿龄《孝经全解》、沈处厚《孝经解》、赵湘《孝经义》、张师尹《通孝经义》、张九成《孝经解》、朱熹《孝经刊误》、黄干《孝经本旨》、项安世《孝经说》、冯椅《古孝经辑注》、钱时《古文孝经》、杨简《古文孝经解》、袁甫《蒙斋孝经说》、王行《孝经同异》、朱申《孝经外传》《孝经注解》等。

宋代《孝经》研注最有影响的是邢昺、司马光和朱熹。邢昺是北宋著名经学家，累迁国子博士、国子祭酒、翰林院侍讲学士、礼部尚书等职。“昺在东宫及内庭，侍上讲《孝经》《礼记》《论语》《书》《易》《诗》《左氏传》，据传疏敷引之外，多引时事为喻，深被嘉奖”<sup>[100]</sup>。宋真宗诏令邢昺对唐玄宗、元行冲《孝经注疏》予以校定注疏，邢昺称：“《孝经》者，百行之宗，五教之要。自昔孔子述作，垂范将来，奥旨微言，已备解乎注疏。尚以辞高旨远，后学难尽讨论。今特剪截元疏，旁引诸书，分义错经，会合归趣，一依讲说，次第解释，号之为讲义也。”<sup>[101]</sup>成《孝经正义》九卷。邢氏《正义》自称据元行冲疏为蓝本，但旧文新说混杂难以辨析，故而有学者认为邢氏仅是校定并未为疏，有学者认为其疏多抄袭前人注疏。其实，无论今人或古人注书，都必须参考前人成果，邢氏《孝经正义》亦是如此。但邢氏注中时有精语，发人深省。例如《谏诤章》疏，针对前贤对父之非谏与不谏的争论，言：“父有非，子从而不谏，是成父之不义，云理所不可。”<sup>[102]</sup>真是鞭辟入里、一针见血。清人说：“今文之立自元（玄）宗此注始。元（玄）宗此注之立，自宋诏邢昺等修此疏始。”<sup>[103]</sup>邢昺对《孝经》学的重大贡献是不容否定的。

司马光认为，孔宅壁中发现的《古文孝经》，并非如前人所言是秦焚书时所藏，而是在孔子去世后不久孔氏子孙所藏。“盖始藏之时去圣未远，其书最真，与夫他国之人转相传授历世疏远者，诚不侔矣！……虽其中异同不多，然要为得正，此学者所当重惜也”。司马光还指出，因为汉代一般学者都不通古文，所以孔安国将壁中发现的《尚书》以隶体写而传之，同时发现的《论语》《孝经》应该也用隶体书写传播。“此盖后世好事者，用孔氏传本，更以古文写之，其文则非，其语则是也”。既然《古文孝经》价值如此之高，所以司马光不遗余力地予以推赞！司马光在研治中，“时有所见，亦各言尔志之义。是敢辄以隶写古文，为之《指解》。其今文旧注，有未尽者引而伸之，其不合者易而去之……而庶几乎先王之道万一有所补焉”<sup>[104]</sup>。《四库全书》本《古文孝经指解》经文之下收有唐玄宗注、司马光“指解”和范祖禹“说”，将三者对比着看，可以发现司马光钻研之深。如经文“因地之利”，唐玄宗注称：“分别五土，视其高下，各尽所宜，此分地利也。”司马光则用农夫都能懂的话进一步解释道：“高宜黍稷，下宜稻麦。”《古文孝经》中有《闺门》一章，司马光将闺门视为治天下之要法，称：“闺门之内，其治至狭，然而治天下之法，举在是矣！”他杂引《易》《诗》义正辞严地驳斥唐人对《闺门章》的诋毁，说：“妻子犹百姓，臣妾犹皂隶，御之必以其道，然后上下相安。唐明皇时议者排毁古文，以《闺门》一章为鄙俗不可行。《易》曰，正家而天下定；《诗》云，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与此章所言何以异哉？”确实，《闺门》一章，讲的是孝子“齐家”的大规范，一个男人连家都治不了，何以言孝？又何以担当“治国平天下”之大任？难怪古人讥讽唐玄宗斥《古文孝经》，实因其闺门不谨，以至安史之乱，家国危殆！司马光极为重视齐家之大事，专门著《家范》一书，杂采史传事，尤其全采《古文孝经》，予以论述，在序言中说：“《诗》称文王之德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此皆圣人正家以正天下者

也。降及后世，爰自卿士以至匹夫，亦有家行隆美可为人法者，今采集以为《家范》。”<sup>[105]</sup>

南宋大儒朱熹秉承发扬宋代理学重视思考的精神，在平时研读讲学中对《孝经》文本多所怀疑，如《朱子语类》中门生记其说：“《孝经》除了后人所添，前面‘子曰’及后面引《诗》便有首尾。”“‘顺则逆，民无则焉’是季文子之词，‘言斯可道，行斯可乐’一段是北宫文子论令尹之威仪，在《左传》中自有首尾，载入《孝经》都不接续，全无意思。”“《古文孝经》有不似今文顺者，如‘父母生之，续莫大焉’，又著一个‘子曰’字，方说‘不爱其亲而爱他人者，谓之悖德’，此本是一段，以‘子曰’分为二，恐不是。”“‘孝莫大于严父，严父莫大于配天’，岂不害理！如此则须是如武王、周公方能尽孝道，寻常人都无分，岂不启人僭乱之心。”<sup>[106]</sup>他吸收胡宏、汪应辰等宋代学者怀疑《孝经》有后人附会的意见，细心揣摩出《古文孝经》仅前七章是“夫子曾子问答之言，而曾氏门人之所记也。疑所谓《孝经》者，其本文止如此。其下则或者杂引传记以释经文，乃《孝经》之传也”<sup>[107]</sup>。而于淳熙十三年（1186）作《孝经刊误》，以古文前七章合为“经”一章，以古文其他部分并为“传”十四章，删改经文二百二十三字，从而开删改重编《孝经》之端。人称其为《孝经》学之宋学。其后之讲学者，颇以朱氏之本为据。如元朝吴澄著《孝经定本》就是按照朱熹的路数，将《今文孝经》分为经传两部分，经为合今文六章为一章，传系变更今文十二章次序而成，且将朱熹所删一百七十二字和古文《闺门章》二十四字一并附录于后。我们肯定朱熹的怀疑精神，认为其发现有助于对《孝经》的深入研究，但反对其依己意擅改流传了千余年的《孝经》。因为自孔子读《易》起，就将经文和个人诠释的传文严格区别，孔门弟子对《孝经》亦是如此，不可能将托始于孔子的经与其他人解释经的传混到一起称经。倘若每位学者都如朱熹般对传统文献妄加改动，我们还能看到真实的早期儒家经典

吗？中国传统典籍岂不成了一团乱麻，学者难以辨别原典和后改本、再改本了！

辽、西夏、金是与宋并立的少数民族政权。诸朝统治者于孝道并不懈怠，且都用其本族文字翻译《孝经》类著作，以供王侯臣僚士子学习。金世宗昭圣皇后刘氏曾以十天时间研读《孝经》。海陵王长子光英“诵《孝经》。一日，忽谓人曰：‘经言三千之罪，莫大于不孝，何为不孝？’对者曰：‘今民家子博奕饮酒，不养父母，皆不孝也。’光英默然良久，曰：‘此岂足为不孝耶！’盖指言海陵弑母事”<sup>[108]</sup>。世子在读《孝经》之后能意识到皇帝父亲弑母的不孝，需要多么大的勇气！进士元好问金末被俘，著有《壬辰杂编》，他对《孝经》很有研究，认为孝道在于孝子之心，说：“天地立人，圣人立名教，天大地大而孝亦大。孔子作经，师弟子之问答必以因心为言。予以为孝子之思其亲，无乎不在。”<sup>[109]</sup>

由宋入元的诸多学者在元朝撰出一些《孝经》研究的著作。如马端临著《文献通考》，竟然二百七十八次述及《孝经》，其《经籍考·孝经》中对《孝经》历代著述、学者争论和历朝制度的记载，堪称先秦至宋末的《孝经》学史。元朝诸帝重视孝的教育以及《孝经》的翻译和研究，在朝中设立艺文监，专以国语（蒙古文）敷译儒书，整理需要核讎的儒家典籍，其中包括《孝经》的翻译和研究。元世祖子真金，“少从姚枢、窦默受《孝经》，及终卷，世祖大悦，设食飨枢等”<sup>[110]</sup>。据钱大昕《元史艺文志》及朱彝尊《经义考·孝经》载，元代研究和注释《孝经》的著作有：大德十一年（1307）刊行的《图象孝经》、吴澄《孝经定本》（即《孝经章句》）、小云石海涯《直解孝经》、白贲《孝经传》、许衡《孝经直说》、胡一桂《孝经传赞》、李孝光《孝经图说》《孝经义疏》、江直方《孝经外传》、程显道《孝经衍义》、钱天佑《孝经直解》、张墾《孝经口义》、林起宗《孝经图解》、朱申《孝经句解》、杨少愚《续孝经衍义》、余芑舒《孝经刊误》、陈樵《孝经新说》、吴迂《孝经附录》、沈易《孝经旁训》、

钓沧子《孝经管见》、董鼎《孝经大义》、朱申《孝经句解》、许衍《孝经注》、姜氏《孝经说》、王勉《孝经》、佚名《孝经管见》、中书左丞某《孝经集说》、佚名《孝经明解》、佚名《成斋孝经说》等。其中，江直方《孝经外传》达二十二卷，份量惊人。危素对王勉《孝经》评价很高，称其“章分句析，条纪粲然。博考诸家之说，择其要者，梓而录之，而大要以朱氏为宗。嗟乎，以此书观之千载之下，而欲臆度县（悬）断于众说纷纷之中，非笃信精察者不能然也”<sup>[111]</sup>。元人《孝经》类著述，从作者看，除了大部分汉族学者外，还有畏吾儿等少数民族学者；从内容看，除了传统的注解以外，还致力于《孝经》的普及。例如熊禾序董鼎《孝经大义》称：“人子不可斯须忘孝，则此（《孝经》）为天子至庶人一日不可无之书。”“其书为初学设，故其词皆明白易晓，熟玩之则其间义趣精深，又有非浅见谫闻所能窥者。”<sup>[112]</sup>吴澄继承了宋人的怀疑精神，称：“夫子遗言，惟《大学》《论语》《中庸》《孟子》，所述醇而不杂，此外传记诸书所载，真伪混淆，殆难尽信，《孝经》亦其一也。……今观邢氏疏说，则古文之为伪审矣。又观朱子所论，则虽今文亦不无可疑者焉，疑其所可疑，信其所可信，去其所当去，存其所当存，朱子意也。故今特因朱子《刊误》，以今文、古文校其同异，定为此本，以俟后之君子云。”<sup>[113]</sup>所著《孝经定本》，就是经其精心对勘研究的成果。

根据不完全统计，明人研注《孝经》的著述逾百种，远轶前朝。它们是：宋濂《孝经新说》、朱升《孝经旁注》、叶赞《孝经衍义》、何初《孝经解》、吴从敏《古文孝经集义》、费希冉《孝经解》、方孝孺《孝经诚俗》、陈选《孝经注》、应纲《孝经刊误集注》、黄道周《孝经集传》、项霑《孝经述注》、周木《考定古今孝经刊误集注》、晏铎《增注孝经》、潘府《孝经正误》、章品《复位孝经传注》、郎瑛《订正孝经》、汪宇《孝经考误集解》、蔡烈《孝经定本》、余息《孝经刊误说》、柯迁《考定孝经古文》、褚相《孝经本文说》、陈晓《孝经问对》、余时英《孝经集义》、沈淮《孝

经会通》、罗汝芳《孝经宗旨》、程廷策《孝经订注》、蔡悉《孝经孝则》、方学渐《孝经绎》、刘子立《孝经注疏》、韩世龙《孝经解》、黄金色《编定古文孝经》、方扬《孝经句义》、邓以诰《孝经全书》、孙蕡《孝经集善》、孙吾与《孝经注解》、晏璧《孝经刊误》、曹端《孝经述解》、刘实《孝经集解》、薛瑄《定次孝经今古文》、杨守陈《孝经私钞》、余本《孝经集注》、王守仁《孝经大义》、陈深《孝经解诂》、归有光《孝经叙录》、李材《孝经疏义》、杨起元《孝经外传》《孝经引证》、虞淳熙《孝经迩言》《孝经集灵》《今文孝经说》、胡时化《注解孝经》《孝经列传》、吴㧑谦《复位孝经列传》、刘闵《孝经刊误》、邹元标《孝经说》、孟化经《孝经要旨》、李盘《孝经别传》、冯从吾《孝经义疏》、吴炯《孝经质疑》、陈尧道《孝经考注》、赵南星《孝经订注》、陈选《孝经集注》、曹元汴《补正孝经本义》、毕懋康《孝经大全》、蔡毅中《古文孝经集注》、吕维祺《孝经翼》、吴甡《校定孝经本义大全》、郑若曾《孝经阐注》、陆山《孝经正义》、龙文光《孝经秋订》、张鼎延《校定孝经大全》、孙本《古文孝经说》《孝经释疑》、朱鸿《孝经质疑》《孝经集解》、王元祚《孝经汇注》、陈仁锡《孝经小学详解》《孝经翼》、黄道周《孝经集传》《孝经本赞》、何楷《孝经集传》、张有誉《孝经衍义》、江旭奇《孝经疏义》《孝经考异》、瞿罕《孝经贯注》《孝经存余》《孝经考异》《孝经对问》、吕维祺《孝经本义》《孝经大全》《孝经或问》《孝经衍义》、冯梦龙《孝经汇注》、陈咨范《孝经求蒙》、朱鼎材《孝经考注》、张云鸾《孝经讲义》、陈三槐《孝经绎》、蔡复赏《编次孝经》、梅鼎和《孝经疏钞》、邹期相《孝经笔旨》、蔡景默《孝经衍义》、宫伟镠《孝经绪笺》、薛正平《孝经通笺》、张夏《孝经问业》、姜安节《孝经正义》、王复礼《孝经备考》、顾兰《孝经笺注》、熊兆《孝经集讲》、吴从周《父母生之章衍义》、江元祚《孝经大全》等。

明朝某些作者很有思想。如成化进士潘府认为《孝经》与《中庸》文体相似，首章孔子极言孝道之大，以告曾子，其下十二章，都是推衍

首章未尽之义。绝不是孔子先自作经，再自作传来加以解释。于是仿效《中庸》格式作《孝经正误》一卷，也算是独出心裁。吕维祺对古注全盘否定，言：“愚既注《孝经本义》，已复栉比诸家之同异出入，孔传已亡，郑说无征，唐注浮薄，邢疏繁芜，学士莫知所宗。”只认司马光《指解》和朱熹《刊误》，实在过分。<sup>[114]</sup>邱濬将弘扬孝道视为“治国平天下之要”，说：“孝弟之道，达之天下而谓之立者，尽吾爱亲之道于此，使天下之爱其亲者，莫不以我为法，尽吾敬长之道于此，使天下敬其长者，莫不视我为准，此即所谓建中立极也。天下之人皆由吾君一人植立以感化之也。”<sup>[115]</sup>阳明学派创始人王守仁将其“存天理去人欲”的观点与忠孝思想联系到一起，说：“孝恐怕有一毫人欲间杂，只是讲求得此心，此心若无人欲，纯是天理，是个诚于孝亲的心。冬时自然思量父母的寒，便自要去求个温的道理；夏时自然思量父母的热，便自要去求个清的道理，这都是那诚孝的心发出来的，条件却是须有这诚孝的心，然后有这条件发出来。”<sup>[116]</sup>明人《孝经》著述有的份量很大，如张有誉《孝经衍义》六卷、杨守陈《孝经私钞》八卷、虞淳熙《孝经迩言》九卷、江元祚《孝经大全》十卷、瞿罕《孝经贯注》二十卷、吕维祺《孝经大全》竟达二十八卷。要知道今文《孝经》总共1903字，一般《孝经》注释多为一卷，《十三经注疏》中的《孝经注疏》综合了多人的注疏，为九卷，明人《孝经》类著作竟有其一倍两倍三倍的卷数，难怪清代学者有明人学问“空疏浅陋”的评价。

清朝建立，统治者属意于以弘扬孝道来平息汉族的反抗。顺治皇帝亲自用石台本，对《今文孝经》进行注释，成《御注孝经》一卷。康熙皇帝又诏令臣工，仿《大学衍义》体例，成《钦定孝经衍义》一百零二卷，镂板颁行。雍正皇帝为方便“诵习”，又诏令儒臣比照诸家《孝经》传注，“精为简汰，刊其糟粕，存其菁华”，于雍正五年（1727）编成《御纂孝经集注》一卷。在清代皇帝亲力亲为的表率下，清代《孝经》学发展至

古代最高峰。

清代学者对《孝经》和孝道的评价无比之高。如顺治十三年（1656）张能麟言：“盖孝也者，天地之心也，生民之望也，圣学之脉也，治世之准也。而《孝经》之传，所以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诚六经之总会，王道之渊泉也。”<sup>[117]</sup>王夫之言：“古人云：‘读书须要识字，一字为万字之本，识得此字，六经总括在内。’一字者何？‘孝’是也，如木有根，万紫千红迎风笑。”<sup>[118]</sup>清雍正帝称：“《孝经》者，圣人所以彰明彝训，觉悟生民，溯天地之性，则知人为万物之灵，叙家国之伦，则知孝为百行之始。人能孝于其亲，处称惇实之士，出成忠顺之臣，下以此为立身之要，上以此为立教之原，故谓之至德要道。自昔圣帝哲王宰世经物，未有不以孝治为先务者也。”<sup>[119]</sup>

清代《孝经》类著述数量和质量不同以往。我们粗略统计，清人关于《孝经》的著述除顺治、康熙、雍正帝三种以外，尚有：李光地《孝经全注》、毛奇龄《孝经问》、张能麟《孝经衍义》、叶鉉《孝经注疏大全》、马世英《孝经笺注初订》、耿介《孝经合解》《孝经易知》、吴之驥《孝经类解》十八卷、李之素《孝经正文》《孝经内传》《孝经外传》、陆遇霖《孝经集注》、冉觐祖《孝经详说》、朱轼《孝经注》《辑注孝经》、朱彝尊《经义考·孝经》、应是《读孝经》、吴隆元《孝经三本管窥》、陈鳣《集孝经郑注》、桂文灿《孝经集解》《孝经集证》四卷、孙念劬《孝经汇纂》三卷、汪绂（汪烜）《孝经章句》《孝经或问》、瞿中溶《校正今文孝经》《二十四孝考》、胡具庆《孝经章句》、任启运《孝经章句》、华玉淳《孝经通义》、汪师韩《孝经约义》、周春《孝经外传》《中文孝经》、卢文弨《孝经音义考证》、曹庭栋《孝经通释》、严可均《孝经郑氏注》、洪颐煊《孝经郑注补证》《孝经郑氏解》、阮福《孝经义疏补》、丁晏《孝经集注》《孝经述注》《孝经征文》、王泽厚《孝经启蒙新解》、傅寿彤《孝经述》《黄忠端孝经评断义》、邵懿辰《孝经通论》《孝经曾子大孝》《李氏孝经注辑

本》、贺长龄《孝经辑注》、曹若枏《古文孝经集解》、张恩爵《孝经阐要》、曹元弼《孝经学》《孝经六艺大道录》、伊乐尧《孝经指解补正》《孝经辨异》、吴大廷《孝经今古文传注辑论》、汪宗沂《孝经十八章辑传》、潘任《孝经集注》《孝经讲义》《孝经郑注解疏》、洪良品《古文孝经荟解》、皮锡瑞《孝经郑注疏》、孙传澄《孝经旁训》、叶绳翥《孝经古微》《繕微读本》、简朝亮《孝经集注述疏》《读书堂答问》、张夏《孝经解义》、张栩《孝经浅释》、刘沅《孝经直解》、应㧑谦《孝经注》、窦克勤《孝经阐义》、官献瑶《孝经刊误》、劳潼《孝经考异选注》、臧庸《孝经考异》《孝经郑氏解辑》、陈熙晋《古文孝经述义疏证》、张锡荣《孝经章句读》《孝经问答》、方元衡《孝经浅注》、魏裔介《孝经注义》、蒋永修《孝经集解》、张星徽《孝经集解》、姜兆锡《孝经本义》、张叙《孝经精义》《孝经后录》《孝经或问》《孝经余论》、马其昶《孝经谊诂》、陈伯陶《孝经说》、陈宝鸿《孝弟图说》。还有阿什坦、留保及雍正间官方先后将《孝经》翻译成满文，供满人学习。

清代学术的主流是朴学，即考据之学。从朴学出发，清人对历代《孝经》之学进行了全面的整理和总结。毛奇龄《孝经问》一反元明诸家对朱熹《孝经刊误》的奉扬，从十个方面对朱本及吴澄《孝经定本》进行了驳诘。“一曰《孝经》非伪书，二曰今文、古文无二本，三曰刘炫无伪造《孝经》事，四曰《孝经》分章所始，五曰朱氏分合经传无据，六曰经不宜删，七曰《孝经》言孝不是效，八曰朱氏、吴氏删经无优劣，九曰闲居侍坐，十曰朱氏极论改文之弊”。毛奇龄此举实开启清代《孝经》朴学之风。康熙帝时，诏令臣下编纂《御定孝经衍义》，有“经旨总要”二卷、“衍义”一百卷，总共一百零二卷，其中仅士之孝，就分为“爱亲”“敬亲”“事君忠”“事君忠”“事长顺”“事长顺”六卷，“其体例悉仿真德秀《大学衍义》一书，凡所引事先经后史，下逮诸家文集、名臣奏议、嘉言懿行有关孝理者，遍为采摭。若荀、扬而下诸子稗官，间有

旁及，皆不以入正条。义例秩然，洵可以阐万化之原，广太和之治矣”<sup>[120]</sup>，是古代《孝经》类著述的集成之作。随之，朱彝尊著《经义考》三百卷，其中有《孝经》九卷，以历代《孝经》及其相关著述为纲，以历代学者的序跋研究评说为目，对自汉《今文孝经》《古文孝经》至明末吴从周《父母生之章衍义》的卷数、存佚或未见、内容特点和问题进行了全面记载和抄录，是古代《孝经》学最有价值的目录资料书。与此相类似的，还有康熙间马世英《孝经笺注初定》不分卷、嘉庆初孙念劬《孝经汇纂》三卷等。《东塾读书记》是陈澧研读经书读书笔记，总共十五卷，因“《孝经》为道之根源，六艺之总会”，“读经者当先读此经”，故而以《孝经》居全书之首。该书杂引诸家论《孝经》之说，而加按语，颇有心得。陈澧读经推崇郑玄诸经注，称：“自魏晋至隋数百年，斯文未丧者，赖有郑君也。”他还专门对诸家怀疑《孝经》郑注或系之于郑玄之孙郑小同的说法进行了查考，发现诸书所引者虽多，然无以定为郑玄注，但《郊特牲》正义中引有王肃《难郑》云：“社，后土也。句龙为后土。郑既云社后土，则句龙也，是郑自相违反。”因王肃引郑玄《礼记》注释同一词自相矛盾，从而认为这是三国王肃已认定《孝经》郑注者即郑玄。<sup>[121]</sup>阮福《孝经义疏补》是在其父阮元指导下的作品，该书使用考据学方法，通过对唐玄宗注和邢昺疏进行校勘和补证，以图恢复《孝经》古义，在考究词义、追源古礼、疏理其事中，时有发明，被视为彰显汉学功臣。皮锡瑞《孝经郑氏注》认为：“（郑君）注《孝经》亦援古礼，此皆则古称先、实事求是之义。”<sup>[122]</sup>批评唐玄宗及朱熹删削《孝经》中所引《诗》《书》。据严可均《四录堂本郑注》，对郑注引典礼者，予之疏通证明，对诸家驳难郑义者，予之解释疑滞，以回击对郑注的怀疑和攻击，恢复郑注的真貌，且录引汉以前诸家征引《孝经》的文字，以证《孝经》非汉儒伪作，是清代十三经注疏中最有代表性的孝经类著作。

清代对《孝经》类著作的辑佚成果颇多。例如孙星衍《平津馆丛书》，

辑佚了自先秦至唐代的相关文献二十五种。这些文献是：周魏文侯《孝经传》一卷、汉后苍《孝经后氏说》一卷、汉张禹《孝经安昌侯说》一卷、汉长孙氏《孝经长孙氏说》一卷、魏王肃《孝经王氏解》一卷、吴韦昭《孝经解赞》一卷、晋殷仲文《孝经殷氏注》一卷、晋谢万《集解孝经》一卷、齐永明诸王《孝经讲义》一卷、齐刘𤩽《孝经刘氏说》一卷、梁武帝《孝经义疏》一卷、梁严植之《孝经严氏注》一卷、梁皇侃《孝经皇氏义疏》一卷、隋刘炫《古文孝经述义》一卷、唐元行冲《御注孝经疏》一卷、唐魏真己《孝经训注》一卷。他还辑有《孝经》纬书类著作多卷，即《孝经纬援神契》二卷、《孝经纬钩命诀》一卷、《孝经中契》一卷、《孝经左契》一卷、《孝经右契》一卷、《孝经内事图》一卷、《孝经章句》一卷、《孝经雌雄图》一卷、《孝经古秘》一卷。所有这些中古遗珍，即便片言半爪也极为珍贵。再如明项震《孝经述注》，在《明史·艺文志》和朱彝尊《经义考》中皆无著录。四库馆臣从《永乐大典》中发现此本，然有编次脱佚，遂对其中所脱经文予以补葺，其所佚传文因世无别本，则仍其旧。“以其沉埋蠹简之内三百余年，世无能举其名者，今幸际昌期发其光耀，亦万世一时之遭遇。故特采掇出之，俾闻于后，不以残缺而废焉。”<sup>[123]</sup>据统计，仅清代辑佚孝经郑注的就有朱彝尊、王摸、余萧客、孔广林、袁钩、陈鱣、严可均、洪颐煊、臧庸、黄奭、劳格、皮锡瑞、曹元弼、潘任、孙季咸等诸家。<sup>[124]</sup>

清人还对《孝经》及前代相关著述进行了细致的校勘考据。四库馆和武英殿两次对《孝经注疏》进行校勘，发现多条讹误。《开宗明义章》两条，其一为“仲尼居”，而古文作“闲居”。“考《说文》所引《孝经》皆古文，其于‘居’字下引《孝经》‘仲尼居’，即无‘闲’字。则‘闲’字为刘炫妄增。”其二为“爱敬尽于事亲”句，邢昺疏“度人既无守任，不假言保守也”，“刊本‘言’讹‘旨’，今改。”《三才章》“导之以礼乐而民和睦”句，邢昺疏“赵衰荐郤穀云”，“刊本‘穀’讹‘穀’，据《左传》

改。”《孝治章》“以事其先君”句，邢昺疏“祭享，谓四时及禘祫也。”“按‘不王不禘’，此经乃言诸侯之祭。疏兼‘禘’言，盖误。”<sup>[125]</sup>等等。有对校，有他校，有理校，方法灵活，虽说校出来的讹误不足十条，却都是花费了巨大心血才发现并予纠正的。最重要的《孝经》校勘本是清嘉庆二十年（1815）阮元主持的《十三经注疏》本，该本以宋十行本为底本，辅以元明诸版，本着不“以臆见改古书”的精神，由方体、王赓等十几人“分经以校，续残补阙、证是存疑”，阮元“于退食余间，详加勘定”<sup>[126]</sup>，终于成书，每卷之后都有详细的校勘记，是二百年来学人使用最权威、最方便的本子。没有清人的精细校勘，我们到今天可能还会引用错误的文字而不自知。清代学者对《孝经》的考据比比皆是。如皮锡瑞《经学历史》一“经学开辟时代”有“孝经”一段，先是引《孝经纬钩命诀》断孔子已名该书为《孝经》，接着引《汉书·艺文志》《孝经郑注序》《史晨奉祀孔子庙碑》《百石卒史碑》断因其书为孔子所作故称经，然后引郑康成《六艺论》“孔子以六艺题目不同，指意殊别，恐道离散，后世莫知根源，故作《孝经》以总会之”，证《孝经》乃诸经中为最重要者，所以最先称为经。以不足三百字，就解决了《孝经》学中的三大疑问。《直斋书录解题》云：“《御注孝经》一卷，唐孝明皇帝撰并序。……按《唐志》作《孝经制旨》”<sup>[127]</sup>，称唐玄宗《孝经注》与《孝经制旨》为一书。王昶《金石萃编》“石台孝经跋”辨言：“考《新（唐）书·艺文志》‘今上《孝经制旨》一卷’，注‘元宗’二字，下又载‘元行冲《御注孝经疏》二卷’。然则，《注》与《制旨》各自为书，犹《隋书·经籍志》既载梁武帝《中庸讲疏》一卷，又有《私记制旨中庸义》五卷也。邢昺疏于《庶人章》引《制旨》曰‘嗟乎，孝之为大，若天之不可逃也’云云，《圣治章》引《制旨》曰‘夫人伦正性在蒙幼之中’云云，其语甚详。陈直斋未见《制旨》，则宋时其书已佚，然邢氏之疏大半蓝本元疏，此二条必因行冲之旧。行冲撰疏时，旁引《制旨》以申御注，尤非一书之证。《经义考》及《关

中金石记》并沿直斋之误，附辨于此。”<sup>[128]</sup>王昶考证唐玄宗《御注孝经》与《孝经制旨》并非一书，堪称清考据学的经典之作。

光绪二十四年（1898）两湖书院刊曹元弼《孝经学》七卷，仅其所定书名，即开启近代《孝经》研究新格局，值得关注。

1911年以来的百余年，对传统文化典籍《孝经》诠释的历程就是中华传统伦理调适自身、适应世界文明交互碰撞的过程。大体而言，1949年以前研究界侧重义理阐发，兼有作者、成书时代考证及拟作；1950—1978年绝少文章论及《孝经》，零星者也是对其全盘否定；1979—2000年学界侧重在作者、成书年代、日本古文《孝经》的考辨上；2000年以来《孝经》研究进入了繁荣期。百余年来，学者对《孝经》的注释研究，大体可分为六个方面。

第一，《孝经》综合研究。综合研究是对《孝经》的全盘分析。1949年以前，邬庆时《孝经通论》认定《孝经》之义不仅为庶人而发，非特为家庭而言，非徒为曾子言。蔡汝堃《孝经通考》指出，《孝经》非汉后儒生所命名，《孝经》《论语》在鬼神是否存在这一问题上有不同认识，认为《孝经》为汉初儒者篡袭之产物，今之《古文孝经》乃汉初人依今文而伪纂者也。周予同《孝经概论》对《孝经》的篇第、版本、作者、《孝经》学派别进行了探讨和分析。马一浮《孝经大义》分七部分，提出《孝经》非顺俗之谈，乃显性之教。他通过人爵即德爵、以行显性等阐释策略，将《孝经》心性化，同时也将家庭伦理和政治伦理统一了起来。唐文治《孝经讲义》从“和顺”“生机”角度看待孝道，主张“五等之孝”有专属义及旁通义，回击近代历史上的“非孝”论，认为《论语》《孟子》《礼记·曲礼》《礼记·祭礼》中的孝论是《孝经》之翼助，开启从心理视角解孝的先例，将经文的解读纳入到现代学术体系之中。1978年以后，台北张严《孝经通识》对《孝经》郑注真伪、今古文《孝经》章法异同、《孝经》与经传关系、《孝经》大小传及传本、历代《孝

经》纪事、历代《孝经》品评、经传孝悌论、历代类书著录《孝经》书目等进行了研究。宫晓卫《孝经：人伦的至理》打散《孝经》原本的章次，以“五等之孝”为根茎组合全书，体系逻辑严密。臧知非《人伦本原：〈孝经〉与中国文化》分为七章，认为“孝源于天”的说教虽来源于孟子的性善说，但并不是像孟子说性善，是为了说明人人可以成为孝子贤孙，而是为了说明孝道的神圣性。“五等之孝”中只有庶人之孝有事亲的实质性内容，其余讲的都是忠。王玉德《〈孝经〉与孝文化研究》分两编，上编以时间为序梳理了从先秦到20世纪《孝经》的流传，下编探讨了该经在经学史上的地位、历代研究方法、《孝经》与传统社会的关系、《孝经》与传统家庭的关系、《孝经》与传统思想的关系、《孝经》与其他孝文化书籍的关系、对《孝经》与孝道的反思等。

第二，《孝经》注释翻译。1949年前，有池谷观海《孝经今释》、刘剑青《孝经文句释要》（1941）。1949年后，黄得时《孝经今注今译》，每章分章旨、今注、今译三部分，注文鲜引先秦古籍或历代注本。台北陈铁凡《孝经郑氏解校诠》，对《孝经郑氏解》，先列经文，再用注疏解大义，紧扣经文自身涵义，较少发挥，用《群书治要》《经典释文》、旧辑本、《周礼》等进行校诠。1979年以后，胡平生《孝经译注》分序论、译注、附录三部分，奠定了新时代《孝经》注译的模式，其代前言称，《孝经》的核心并不在阐发孝道，而在以“孝”劝“忠”。认为《孝经》是孔子讲述后，曾参加以记录整理，曾参的学生润饰加工而成。汪受宽《孝经译注》，分为前言、正文注释及译文、附录三大块，认为孝道“一方面，它是统治者欺骗民众的精神枷锁，用以巩固其统治的政治工具；另一方面，它以尊老敬老为核心，以稳定家庭和社会为目标，经过两千多年的提倡和传播，已经沉淀为我们民族道德观念和文化心理的重要内容”。曾振宇《孝经今注今译》，认为“孝属于家庭伦理，按照儒家逻辑，仁有爱他人和亲人两大维度，孝属于‘爱亲人’之德。弘扬孝德对加强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极大作用”。此外，还有黄得时、顾迁、臧知非、侯仰军、宫晓卫等人的注译本，吕友仁、吕咏梅《孝经全译》，邓洪波整理《孝经注疏》本等。

第三，《孝经》思想义理阐述。1949年以前，曹元弼将《孝经》内容提炼为“爱”和“敬”，认为“孝者性也，性者立教之本也”。宋育仁认为“孝”和“礼”都指向了外王之道，而内圣之功须借外王之道以显，空谈尧、舜而卑视文、武不符先王之道。徐炯认为孝的来源是天，“和”字是《孝经》结穴所在，而“敬”则是其骨干。无名氏认为：“《孝经·谏诤》章，意味着义之所在，下可逆上，子可逆父，非逆也，理也，谏之不从，亦可以鸣鼓而攻之。”徐景贤提出，“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不符合历史事实，太伯奔吴而文身就是一例。谢汝霖认为，五伦（五教），大小戴《礼记》《仪礼》《周礼》都是《孝经》之疏。章太炎说“研究做人之根本书，其实不外《论语》一部，《论语》之外，当为《孝经》”，认为“孝为人之天性，行之最易”。署名“鲁”者，将《孝经》全文囊括为“言满天下无口过，行满天下无怨恶”。姜履认为，曾子之所以能独传孝道，是因为“真积力久”“彻始彻终”“豁然一贯”。季子从人性的角度谈孝，先爱后敬，且皆为人之良知良能。齐燮元指出，“孝”有性情伦理（首父子、次兄弟、夫妇、君臣、朋友）和国家伦理（首君臣、次父子、兄弟、夫妇、朋友）。1979年以后，刘学林、王楠认为，《孝经》强调“孝”、重视“孝”是对的，但片面夸大其作用，甚至把它说成是神圣的、万能的，无疑是错误的。李庆之从“孝为德之本的指导思想”“自上而下地推行道德教化”“倡导以德治国的思想”“关于道德修养和社会风尚”来概括该书思想。商爱玲、周振超从《孝经》所指导的行为实践和所升华的核心价值两个层面，分析其如何有效发挥作用，进而成为稳固王权主义的坚强基石。侯润珍认为：“《孝经》所宣扬的孝道观，既是建构中国封建社会伦理秩序的理论依据，也是形成中国封建社会单一化的人格塑造模式

的决定性因素，还是形成中国封建社会因循守旧的保守性这一国民整体性格的重要制约因素。”邓立光把“孝”分为“最高理型”（天地根源价值）和“次级理型”（敬），可以理解为“体用”关系，形上形下两面兼说。朱克良将孝的教化内容厘定为“教民尊亲、事亲之道”“在尊亲、事亲的基础上，推己及人”以及由“孝”而“忠”几个面上，推己及人是其中间环节。刘兆伟、刘北芦认为，传统孝呈现出“养”“敬”“顺”三个层次，地位高、权势大的人，其孝的外延更大，对社会所负的责任更重。康学伟认为《孝经》与《周易》中“天人合一”的哲学思想、上下尊卑的伦理思想和民本主义的政治思想共同构成了《孝经》孝道思想的理论框架。杨志刚、赵楠用图解方式把《孝经》思想提炼为“至德要道”“孝为德本”“孝道目标”。王贞认为，理想政治应该为“家国一体：以孝为中心的为君之德”“忠孝合一：以孝为中心的为臣之道”“孝顺天下：理想政治之景观建构”。庄振华认为：“孝本身是一种不断保持投入自身、又让出自身之姿态的努力，是在持续一生的行孝之努力中，在不同的处境下唯变所适，不断更好地调整与维持这一姿态。”安会茹认为，人行孝的过程也是与道相通的过程。陈壁生考证，在古注中父子之伦和君臣之伦是分离的，他指出：“所谓‘移孝作忠’，实质上是针对士这一阶层移事父之敬去事君，才能做到忠。”“言人是天地所生，王者所教，故父母虽生子，但有了天地的维度，子便非止父母所有，故父杀子，等同于杀人，当诛。”朱雷力主《孝经》不是美德伦理主题，而是行为取向，“孝”将礼制带入了伦理主体。李静认为，五等之孝的体例结构体现了“尊卑有序的编辑原则”“开放融合、兼容并包的编辑态度”。宋丽静分析了今古文《孝经》的三方面的差异。

第四，《孝经》的现代价值。1949年以前，孙中山先生说，《孝经》之忠与孝，“在国家之内，君主可以不要，忠字是不能不要的”。现在可以忠于国、忠于民、忠于事。还说：“讲到孝字，我们中国尤为特长，尤

其比各国进步得多。《孝经》所讲究的孝字，几乎无所不包，无所不至。现在世界中最文明的国家，讲到孝字，还没有像中国讲到这样完全。国民在民国之内，要能够把忠、孝二字讲到极点，国家才自然可以强盛。”曹锟力倡《孝经》乃“吾国立国之大本”，提出“治国者以正人心为本，正人心者以孝为本”。顾实提出以《孝经》救国。傅佩青认为：“以今日而论，我国民族合群御侮，捐躯报国，而《孝经》所谓孝之始则教人爱身惜死。信奉此教，则应以无抵抗亡国。”周予同认为，《论语》中“仁”比“孝”次阶更高，《孝经》把“孝”抬到如此高度并不适应现代社会。陈子展指出，“世传《孝经》可以祛灾禳祸，是皆在存疑之列也”。刘楚湘声明《孝经》即国本。熊十力认为，《孝经》论孝是奴化民众，“因此，便视忠君为人道之极，更不敢于政治上考虑君权之问题”。1949年以后，熊十力认为《孝经》是“大义”，只为汉制法，指出：“《孝经》一书，务为肤阔语，以与政治相结合，而后之帝者‘孝治天下’与‘移孝作忠’等教条，皆缘《孝经》而立。”“文革”时期，学界对《孝经》一片骂声。如西北大学团委学生会理论组发表《〈孝经〉是维护剥削阶级统治的反动武器》，中共铜川市委宣传部理论组发表《彻底戳穿〈孝经〉的反动实质》，认为《孝经》是维护反动地主阶级专政、束缚劳动人民的精神枷锁。1979年以后，杨伯峻说：“《孝经》一书，实在值不得去读它，但历代封建统治者便利用它为政治服务，以达到他们屡世相传的政治目的，因而历代都受推崇。”周鸿彦提出：“今天，面对市场机制下的社会主义经济发展，也必然呼唤着新型伦理道德的建设。在摒弃了传统伦理道德的糟粕以后，我们也可以从汉唐以‘孝治天下’的经验中得到些启发，重新建立今天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新秩序。”宁业高等认为，要鉴辨传统孝文化的精华与糟粕，将其精华部分与时代精神融合，把教育有机地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中去。舒大刚指出，《孝经》的现代价值有三：爱惜身体、爱同类的“仁”、所敬者若不“仁义”则可争之

谏之。史少博认为：“《孝经》之‘孝’从‘亲亲’的家庭伦理出发，将人与人的关爱之情、责任之心，推而至于整个社会和国家，将其属于父子之亲、母子之情的伦常关系，与上下等级、友朋交谊、君臣之道、夫妇关系等结合起来，从而端正人心，纯化情感，改善关系，达到和谐。”王爱和、岳永红认为《孝经》教育思想对当代教育和管理有借鉴意义。卢明霞、王立仁指出：“谏诤为孝体现了一定的民主思想，尤其应该加以发扬。”方磊说：“尽管《孝经》具有种种的矛盾与缺陷，但是它其中蕴涵的积极、正面的思想，它注重人伦关系的仁爱之心正是我们这个时代需要的，是建设新型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内容之一。”罗丽榕认为，五等之孝的积极意义有：行孝主体普遍性、行孝内容针对性、行孝境界层次性、行孝过程连续性、行孝行为示范性。陈禹含提出“孝”的行为是一种自由的选择活动，中国人现在走的就是从血缘关系网中找到自我独立存在的道路。

**第五，《孝经》的作者及成书年代。**百年来，学者对《孝经》的作者与成书年代说法很多。王正己认为《古文孝经》是刘向之前无名氏伪托，《今文孝经》由孟子门弟子成书于庄子以后、《吕氏春秋》以前；张孟劬、邬庆时、李庆富、齐燮元、宁业高、舒大刚认为是孔子所作；朱明勋认为是七十子之徒成书于前241年以前；姚步康、侯希文认为是曾参所作；陈璧生认为成书于鲁哀公十四至十六年（前481—前479）；张涛认为是曾参弟子成书于战国初年魏文侯在位之时（前445—前397）；伏俊连认为是曾参弟子成书于战国末期；周予同认为是七十子后学的作品；汪受宽认为可能是子思撰于公元前428—前408年；李文玲认为是子思学派的作品；文录认为作于周敬王四十年、鲁哀公十五年（前480）；黄中业认为成书于前239—前238年；袁青认为成书于魏文侯和《吕氏春秋》成书之间；杨伯峻认为成书在公元前三世纪早期，或公元前230年左右；臧知非认为集体整理记录于《左传》

之后、前 249 年以前；张晓松认为集体创作于春秋末期；段江丽认为先秦两汉经几代儒家人物成书；陈子展主张“不知作者为谁，也不知成书年代究在先秦、抑在汉初”。耿天勤论证《孝经郑氏注》的作者是郑玄。台北张严认为《古文孝经》为王肃伪作。刘增光认为，《古文孝经》作于曹魏时期。

第六，《孝经》文献与资料。“硕生”发表《孝经集目》，搜罗了现存所有《孝经》注释文献目录共 88 种。吴平编有《孝经文献集成》16 册。骆承烈等辑校《中华孝文化集成》12 册。王玉德讨论了《孝经》与先秦典籍的关系。陈居渊认为，《周易》与《孝经》有自然的融通。葛立斌指出《孝经》引诗形成了“孝”论体系下独特的《诗》学思想。毛振华认为《孝经》引诗应该有一个“古本”作依据。黄浩波、刘娇、刘乐贤、魏振龙、唐宸、张德芳先后对河西地湾、肩水金关、海昏侯墓等出土汉简《孝经》文字进行了探讨。刘重恒声述“夫石台《孝经》见存群石经之最古者也”。顾永新论述了传为贺知章草书的《孝经》与唐宋时代《孝经》文本的演变。马衡对宋范祖禹书《古文孝经》石刻进行校释，且认定“古文《孝经》石刻在孝宗朝以后”。舒大刚校定范祖禹书大足石刻《古文孝经》，指出这是目前真正最早的《古文孝经》版本，认为今传《古文孝经指解》并非司马光原本。吕冠南研究了敦煌《孝经注》残卷的文献价值。许建平对现存敦煌文书《孝经》残卷进行了通盘整理研究和校录。李学勤指出日胆泽城遗址漆纸文书《古文孝经》的发现，确证了日本传流的《古文孝经》不伪。舒大刚、尤潇潇指出，日本《古文孝经孔传》并非中国汉唐所传孔安国本《古文孝经孔传》。顾永新探讨了《孝经郑注》是如何回传中国的。杨新勋认为明末江元祚所编《孝经大全》中的《孝经疏钞》，与亡佚的元行冲疏没有关系。陈一风认为刘向整理的《孝经》本子是藏于秘府的古文经本，而非今文经本。陈一风认为，唐玄宗《孝经制旨》《孝经注》是同一本书，《孝经正义》中所引用的“制旨”是零

散的关于《孝经》的言论。程苏东以京都大学所藏刘炫《孝经述议》残卷为中心，对相关问题进行全面的探讨。

**第七，《孝经》学史。**有台北陈铁凡《孝经学源流》、舒大刚《中国孝经学史》、陈壁生《孝经学史》等专著。《孝经学源流》按时间顺序，梳理讨论了《孝经》学的相关问题，包括《孝经》在各少数民族地区和域外流传的情况，提出了许多不同于时贤的见解，并附有孝经今古文传解注汇辑、孝经学系年纪要、孝经学著述要目等资料。肖永明、罗山、任强等对《孝经》研究进行了综述，孟庆波、孙杨杨等评介了西方汉学界《孝经》研究。陈柱认为，《孝经》是“孔子论孝之言之尤精要者，故名之曰《孝经》”。何廷璋认为：“圣人训经为常法，以经为书之名，且实自《孝经》始。”舒大刚认为，《孝经》书名系取自《三才章》首句“夫孝天之经”。刑文认为《孝经》学在战国之季就已经发生，萌生之初就与天子之事相关。刘静认为《孝经》是先秦儒家的智慧结晶。戴木茅从《孝经》分析周秦汉如何将孝从家庭伦理转变到政治义务。陈子展认为《孝经》与释道关系密切，汉代因汉文帝说“孝悌，天下之大顺”而重视孝道。王玉德认为重视孝道与《孝经》是汉代文化的重要特点。李沈阳认为汉代是《孝经》学的初步发展时期。秦进才勾勒了两汉《孝经》传播与社会上行孝的情形。陈壁生认为郑玄《孝经》注表现为一种政治设计，使人灵魂之内秩序与政治秩序合一。任蜜林认为《孝经》纬书的“孝”中加进了“气”和感应。朱明勋分析魏晋六朝《孝经》研究三大变化。张泓从《搜神记》中的孝行探讨《孝经》在魏晋六朝的流传。林飞飞分析了六朝《孝经》流传和佛教掺杂相交。刘增光认为，刘炫的《古文孝经》解释体现出了法律的儒家化和儒家经学对法家思想的吸收。潘忠伟从东晋朝政论《孝经》郑注地位上升的缘由。张榕从梁武帝的孝行和《孝经义疏》论述其著述和行为于士人、朝政的意义。窦秀艳详细考察了历代官私目录中《论语》《孝经》的经部地位。姜广辉、禹霏讨论了汉唐两

朝对《孝经》的推崇。赵楠解读了唐杨满山《咏〈孝经〉十八章》的特点。陈一风论述了唐玄宗注《孝经》的原因及其内容特点。陈壁生认为明皇改经使《孝经》变成时王教诲百姓的伦理书。金滢坤探讨了唐代启蒙教育中要求读《孝经》的原因。董永强论述了唐代西州百姓用《孝经》陪葬习俗。杨志刚讨论了《孝经》与《唐律疏议》的关系。舒大刚总结了宋代《古文孝经》学三大特点。朱明勋认为朱熹《孝经刊误》使疑经与编外传成为两大潮流。王玉德研究了《孝经刊误》的是非及朱熹的治学态度与精神。单侠讨论了宋代《孝经》学研究及其成就。陈壁生论说了朱子对《孝经》的改造，成为其后《孝经》学共同的特征。陈炳应对俄、藏、西夏文《孝经》进行了回译和研究。贾常业研究了西夏文译本《论语全解》和《孝经传》中的避讳字，证明西夏文避讳字的出现。孙颖新考察了英国国家图书馆藏《孝经》西夏译本。马慧、高乐分别对元代贯云石《孝经直解》进行了研究。李静雯、杨亮认为明代朱鸿编《孝经总类》是其《孝经丛书》的后来之本。郑晨寅、汤云珠、许卉先后论述了黄道周忠孝实践及其《孝经集传》的价值地位。陈居渊研究了吕维祺《孝经大全》的学术思想特色。曹晔分析了吕维祺一生的孝道遵循从亲人到国家的次序，现代意义突出。胡恒、朱明勋、戴萍波讨论了清代《孝经》研究的阶段及特点。吴仰湘考察了清儒对郑玄作为《孝经郑氏注》作者的回护，驳斥刘知幾的“十二验”。李敬峰认为晚清刘古愚的《孝经本义》开启了《孝经》现代化的历程。刘增光、任新民分别研究了熊十力的《孝经》观与孝论。于文博认为马一浮《孝经大义》对“五等之孝”的处理方式是将社会等级置换成道德层级，人人皆可修养成德，因而具有现代价值。

此外，吴崇恕、李守义讨论了二十四孝与《孝经》的关系，季蒙、程汉、杨志刚、史少博分别将《孝经》与西方伦理进行比较。

## 五、《孝经》的影响与时代价值

汉代纬书《孝经钩命决》言：“孔子曰：吾志在《春秋》，行在《孝经》。”<sup>[129]</sup>意思是，孔子的政治理论寄托在《春秋》之中，孔子的实践方法著明在《孝经》之中。《孝经》论说人们要行孝道、如何行孝道，并鼓吹统治者以孝道治天下，将道德、伦理和政治社会揉为一体，适应了古代立国之本的农业经济和以宗法家族为基础的社会结构的需要，因而受到历代统治者的尊崇和提倡，成为皇子臣僚士子百姓教育的基本教材，成为统治者教化的根本和治国的方略。

汉高祖定都长安后，马上高举孝道的旗帜，尊称其父为“太上皇”，且下诏言：“人之至亲，莫亲于父子。故父有天下传归于子，子有天下尊归于父，此人道之极也。”自汉惠帝始，汉代诸帝的谥号中都有一“孝”字，称孝惠帝、孝武帝等。颜师古解释说：“孝子善述父之志，故汉家之谥，自惠帝已下，皆称孝也。”<sup>[130]</sup>原来，汉代皇帝谥号用“孝”字，是表明其坚持继承和执行了乃祖乃父的事业和意志。自此直至清朝，皇帝的谥号一般都带有“孝”字，孝成为历代皇帝德行的最高追求。文帝开始设置《孝经》博士，给研究《孝经》有成绩者以优厚的俸禄，给孝悌者赐予布帛，让他们在民间作为倡导孝行的榜样。汉武帝以“旅耆老，复孝敬，举孝廉”作为其提倡和贯彻孝道的具体措施，并将《孝经》作为对太子、诸王进行教育的主要教科书，形成制度。宣帝在继位前即遵照要求，跟随经师学习《孝经》。平帝元始三年（3）地方各级立学官，规定“郡国曰学，县、道、邑、侯国曰校。校、学置经师一人。乡曰庠，聚曰序。序、庠置《孝经》师一人”<sup>[131]</sup>。《孝经》成为官定的学校教本，迅速传播开来。两年后，征召天下有学问者及以五经、《论语》《孝经》《尔雅》教授者到京师，总计竟达数千人。东汉诸帝不仅要求皇太子学习《孝经》，而且要求天下人都讲诵《孝经》，以《孝经》师监督考试，经常褒

奖孝行卓著者，以孝道作为王朝的国策。有人将《孝经》作用神化，东汉末年，黄巾军起，朝廷讨论如何平定，侍中向栩竟上书言：“但遣将于河上北向读《孝经》，贼自当消灭。”<sup>[132]</sup>

魏晋南北朝时，各朝都将《孝经》立于学官，广加传播。三国时，诸多学者以研习《孝经》名家，杨阜甚至引《孝经》“天子有争臣七人，虽无道不失其天下”之说，强烈谏止魏明帝造作新宫。晋代帝王不仅亲自讲习《孝经》，而且多次举行皇太子讲《孝经》的活动。南朝的好几位帝王亲自注释和宣讲《孝经》，太子、诸王乃至群臣亦时时集会讨论《孝经》。梁武帝创设研究《孝经》事务的专门官职——置旨《孝经》助教一人，生十人，“专通高祖所释《孝经义》”<sup>[133]</sup>。梁昭明太子三岁时就听师傅讲授《孝经》，几年后尽通其大义，于寿安殿讲《孝经》。为了普及《孝经》和孝的伦理，学者编出了《孝经图》《大农孝经》《正顺孝经》《女孝经》等书。《孝经》之学成为显学。北朝《孝经》也得到广泛传播。北魏孝文帝诏令侯伏侯可悉陵将《孝经》译成鲜卑语，“教于国人，谓之《国语孝经》”<sup>[134]</sup>。宣武帝和孝明帝都曾亲自主讲《孝经》。北齐天保九年（558）太子监国集诸儒讲《孝经》。北齐后主高纬亲自选请马元熙为太子师，给太子讲授《孝经》。南北朝时编成的《宋书》和《魏书》虽然互相攻击为非正统，却不约而同地都设立《孝感》专传，为天下人树立孝道的榜样。更有宋王昭之撰《孝子传赞》三卷、晋辅国将军萧广济撰《孝子传》十五卷、员外郎郑缉之撰《孝子传》十卷、师觉授撰《孝子传》八卷、宋躬撰《孝子传》二十卷、佚名撰《孝子传略》二卷、梁元帝撰《孝德传》三十卷、佚名撰《孝友传》八卷等专门记载历代孝悌者的传，可见魏晋南北朝时孝道在民间的影响之大。敦煌卷子中有《孝子传》，或亦六朝人所撰，其中收录有自舜至六朝三十位孝子的传记，内有开元二十三年（735）的纪年，似为唐人补充之作。北齐颜之推著《颜氏家训》，言：“自荒乱已来，（王公子弟）诸见俘虏。虽百世小人，知读

《论语》《孝经》者，尚为人师，虽千载冠冕，不晓书记者，莫不耕田养马。以此观之，安可不自勉耶！若能常保数百卷书，千载终不为小人也。”<sup>[135]</sup>教训子弟要勉学《论语》《孝经》，即使在乱世中亦可不为“小人”。

国子祭酒元善给隋文帝讲《孝经》，“敷陈义理，兼之以讽谏”，文帝很受启发，赏以绢百匹、衣一袭。大臣郑译是杨坚篡国的谋划者，但其却因与母亲别居，被谏臣所劾，文帝杨坚不得已将其暂时贬斥，下诏道：“（郑）译嘉谋良策，寂尔无闻；鬻狱卖官，沸腾盈耳。若留之于世，在人为不道之臣；戮之于朝，入地为不孝之鬼。有累幽显，无以置之。宜赐以《孝经》，令其熟读，仍遣与母共居。”<sup>[136]</sup>用读《孝经》的办法让其改悔不孝行为。可见孝道在隋朝野的巨大影响。

唐代从高祖李渊起，就竭力提倡《孝经》，宣扬孝道。高祖下诏称：“人禀五常，仁义为重；士有百行，孝敬为先。……朕恭膺灵命，抚临四海，愍兹弊俗，方思迁导。”<sup>[137]</sup>唐太宗亲自到太学听经师孔颖达讲《孝经》，并选拔“甚知刚直、志存忠孝”的王珪担任魏王泰之师，以便对皇子加强孝悌教育。太子承乾数亏礼度，侈纵日甚，太子右庶子孔颖达撰《孝经义疏》，“因文见意，愈广规谏之道”，受到太宗的奖励。贞观中，突厥人史行昌在玄武门前值班，用餐时，他将肉挑出留下，别人问其缘故，他答道：“归以奉母。”唐太宗听说此事后，感叹道：“仁孝之性，岂隔华夷？”将自己的一匹乘马赐给史行昌，诏令给其母肉料，传为美谈。<sup>[138]</sup>高宗李治幼年，听著作郎萧德言讲授《孝经》，唐太宗问：“此书中何言为要？”李治回答：“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君子之事上，进思尽忠，退思补过，将顺其美，匡救其恶。”太宗高兴地说：“行此，足以事父兄，为臣子矣。”<sup>[139]</sup>高宗一继位，就下诏以《道德经》和《孝经》为上经，作为贡举者的必修之课。唐玄宗于天宝三年（744）下诏：“自今以后，令天下家藏《孝经》一本，精勤诵习。乡学之中，倍增教授。郡县官吏，明申劝课。”<sup>[140]</sup>唐代科举考试中设童子科，

规定十岁以下，能通一经，以及《孝经》《论语》每卷诵文十通者予官，通七经者予出身。自此以后，《孝经》更广为流传，民间纷纷传抄诵读。连当时僻居西陲的敦煌学子，也大量抄录该书。在敦煌遗书中，学者检出了29个编号的《孝经》卷子。受唐朝影响，日本天长十年（833）仁明天皇作为皇太子行“御读书始”之礼，讲习《孝经》，以后成为定制。

五代十国《孝经》的影响仍很大。幽州节度使赵德钧之孙赵赞，五岁就能默念《论语》《孝经》，后唐明帝特赐其童子及第，以示提倡。对不孝行为处置很严。缑氏县令裴彦文，事母不谨，被诛。襄邑人周威，父亲为人所杀，却想与仇家和解，后唐明帝下诏赐其死。<sup>[141]</sup>五代时《孝经》对邻国也有影响，后周恭帝时，高丽国朝贡使，就进呈了《别序孝经》等四种《孝经》类书籍。<sup>[142]</sup>

宋太宗说“《孝经》百行之本”，两次亲自书写《孝经》刻碑<sup>[143]</sup>。宋真宗在为太子时，就请当世名儒为其讲授《孝经》，即位后亲自作《孝经诗》三章，与群臣唱和。御前忠佐马步军头冯某，“虽在军旅，数以《孝经》《论语》为人讲说”，真宗召见让他讲《孝经》，他讲《天子章》，并发挥道：“自天子至于士，不可以无学，学不必博，《孝经》《论语》皆圣人以诲学者言行之要。臣愚不足以尽识，然所以事陛下，不敢一日而忘此。”<sup>[144]</sup>令真宗嗟叹久之。宋仁宗召集辅臣到崇政殿观讲《孝经》。宋英宗以仁宗养子身份继位后，礼官议以仁宗配明堂，知制诰钱公辅等以仁宗非英宗之父，而引《孝经》“昔者周公郊祀后稷以配天，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及“孝莫大于严父，严父莫大于配天，则周公其人也”，驳斥礼官以仁宗配明堂之议。南宋高宗亲书《孝经》赐给大臣，刻于金石，颁于天下州学。司马光建议，对资荫者也要“使之习《孝经》《论语》，傥能尽期年之功，则无不精熟矣！其文虽不多，而立身治国之道尽在其中”<sup>[145]</sup>。楚州山阳人徐积，“孝行出于天稟。三岁父死，旦旦求之甚哀，母使读《孝经》，辄泪落不能止。事母至孝，朝夕冠带定省。……以父

名‘石’，终身不用石器，行遇石则避而不践，或问之，积曰：‘吾遇之则怵然伤吾心，思吾亲，故不忍加足其上尔。’母亡，水浆不入口者七日，悲恸呕血。庐墓三年，卧苦枕块，衰绖不去体，雪夜伏墓侧，哭不绝音”<sup>[146]</sup>。

辽、金、西夏、元等民族政权的统治者，也无不以提倡孝道作为其治国之本。辽圣宗关爱诸侄，经常教诫道：“汝勿以材能陵物，勿以富贵骄人，惟忠惟孝，保家保身。”<sup>[147]</sup>辽宗室耶律安抟“事母至孝”“居父丧，哀毁过礼，见者伤之”。参知政事邢抱朴“以母忧去官，诏起视事。表乞终制，不从；宰相密谕上意，乃视事。人以孝称”<sup>[148]</sup>。金朝帝后、世子、臣僚多研读《孝经》，而且有所发明。金世宗认识到“人之行，莫大于孝”，刊印一千部《孝经》赐于护卫亲军，使之教读，让他们懂得臣子之道。<sup>[149]</sup>尚书礼部郎中移刺履向金世宗推荐司马光《古文孝经指解》，说：“臣窃观近世，皆以兵刑财赋为急，而光独以此进其君。有天下者，取其辞施诸宇内，则元元受赐。”<sup>[150]</sup>教育皇帝实行孝治，以有益于百姓。金朝有以女真文翻译的《国语孝经》，金章宗诏令亲军三十五岁以下者都要学习《孝经》和《论语》。朝廷规定，以唐玄宗注《孝经》作为士子研习的读本，且将其刊刻，颁发各级学校。西夏帝元昊于景祐元年（1034）亲自创制西夏文字，“教国人纪事用蕃书，而译《孝经》《尔雅》《四言杂字》为蕃语”<sup>[151]</sup>。俄藏 ИНВ.№.2627 文书，就是夏仁宗时（1140—1193）佚名译制的一部西夏文草书《孝经》。学者研究，其原文系宋绍圣二年（1095）吕惠卿的注本，吕氏《孝经》注原已失传。西夏文译《孝经》，蝴蝶装，共存 77 页，全书保存完整，正文与汉文本基本上相同，只有某些地方据西夏实际略有改动，如第三章的标题汉文本为“诸侯章”，西夏文本则作“诸王章”，成为西夏政权重视孝道的明证。

还在成吉思汗时，道士丘处机就借震雷事劝大汗教民尽孝，言：“尝闻三千之罪，莫大于不孝者，天故以是警之。今闻国俗多不孝父母，帝

乘威德，可戒其众。”成吉思汗回答：“神仙是言正合朕心。”遂命手下人以回纥蒙古字记录，以遍谕国人。大德十一年（1307），中书右丞相李罗铁木儿进献新译成蒙古字《孝经》，受到褒奖。刚继位的元武宗下诏言：“此乃孔子之微言，自王公达于庶民，皆当由是而行。其命中书省刻板模印，诸王而下皆赐之。”<sup>[152]</sup>元顺宗皇后奇氏，高丽人，“后无事，则取《女孝经》、史书，访问历代皇后之有贤行者为法”<sup>[153]</sup>。元惠帝时，翰林学士李好文认为：“欲求二帝三王之道，必由于孔氏，其书则《孝经》《大学》《论语》《孟子》《中庸》。”乃摘其要旨，释以经义，又取史传及先儒论说，有关治体而合乎经旨者，加以所见，为书十一卷，名曰《端本堂经训要义》，奉表以进，惠帝诏付端本堂，令太子习焉。<sup>[154]</sup>元朝颁定国子学学制，规定“凡读书，必先《孝经》、小学、《论语》、《孟子》、《大学》、《中庸》，次及《诗》《书》《礼记》《周礼》《春秋》《易》。博士、助教亲授句读、音训，正、录、伴读以次传习之。讲说则依所读之序，正、录、伴读亦以次而传习之。次日，抽签，令诸生复说其功课。”<sup>[155]</sup>元郭居敬搜集自先秦至宋历代孝子故事，编为《二十四孝》一书，包括虞舜“孝感动天”、老莱子“戏采娱亲”、剡子“鹿乳奉亲”、子路“为亲负米”、曾参“啮指心痛”、闵损“芦衣顺母”、汉文帝“亲尝汤药”、蔡顺“拾葚供亲”、郭巨“埋儿奉母”、董永“卖身葬父”、丁兰“刻木事亲”、姜诗“涌泉跃鲤”、陆绩“怀桔遗亲”、黄香“扇枕温衾”、江革“行佣供母”、王裒“闻雷泣墓”、孟宗“哭竹生笋”、王祥“卧冰求鲤”、杨香“扼虎救父”、吴猛“恣蚊饱血”、庾黔娄“尝粪心忧”、崔夫人“乳姑不怠”、黄庭坚“涤亲溺器”、朱寿昌“弃官寻母”等二十四个故事，虽然其中有些是伤生愚孝之举，却因其通俗易懂，情节感人，而迅速传播，以至家喻户晓，深入人心。

托钵僧出身的明太祖朱元璋似乎并没有读过《孝经》，明人所编《明太祖文集》二十卷，竟然无“孝经”二字。但他凭本能也知道孝道对皇朝的作用，称：“贤之所学，初笃明孝亲。笃明孝亲者何也？盖父母之亲

天性也，加以笃明，是增孝也。孝之既明矣，然后乃能事君，所以忠于君而不变为奸恶者，以其孝为本也。”<sup>[156]</sup>“明太祖诏举孝弟力田之士，又令府州县正官以礼遣孝廉士至京师。百官闻父母丧，不待报，得去官。割股卧冰，伤生有禁。其后遇国家覃恩海内，辄以诏书从事。有司上礼部请旌者，岁不乏人，多者十数。激劝之道，綦云备矣。”<sup>[157]</sup>以武力夺得亲侄皇位的明成祖依前圣所言，对子女的孝道教育抓得很紧，其第五女淑慧“恭慎，动止有礼，通《孝经》《女则》《列女传》”<sup>[158]</sup>。明孝宗为皇储时就已熟读《孝经》等书。明宫中有专门教育宫女的制度，选二十四衙门“多读书、善楷书、有德行、无势力者”任教书，教导宫女读《百家姓》《孝经》《女训》《女孝经》等书，“学规最严，能通者升女秀才、升女史、升宫正司六局掌印。凡圣母及后妃礼仪等事，则女秀才为引礼赞礼官也”<sup>[159]</sup>。《明史·孝义列传》二卷，首以八页篇幅收录自洪武至崇祯间受朝廷旌表事迹尤著的事亲尽孝者千余人，三十余户五世六世同堂的和睦家庭，还收有百余孝子的传。由此不难看出明朝廷提倡的孝行如何。比如元末明初浦江（今属浙江金华）郑濂，在《宋史·孝义传》《元史·孝友传》中都载有其先人孝义事迹，其家累世同居，几三百年，入明后，其同居一家的竟达数百口之多，有家范九十二则，更有刺血疗父、兄代弟死之事，明太祖曾亲自召见郑濂，问其治家之道，并征其家年三十以上子弟赴京，任以官职，建文帝御书“孝义家”三字赐表其门。虽说从明太祖起就严禁割股卧冰伤生之举，但在《明史·孝义传》中，仍颇有“母患恶疮，茂日吮脓血”“父得危疾……剗股六寸许，调羹以进”“祖母疾，剗股疗之愈”“祷岱岳神，母疾瘳，愿杀予以祀。已果瘳，意杀其三岁儿”之类的“孝行”。

清朝统治者不遗余力地倡导孝行、推崇《孝经》。入关不久，面临汉人的坚决反抗，朝廷就以顺治皇帝的名义，编成《御定孝经注》，“庶几发蒙启锢，四方亿兆，咸知效法，而久迪共底于大顺之休焉！夫如是，

将见至德要道由此而广，和睦无怨由此而成矣”<sup>[160]</sup>。清雍正帝称：“夫《孝经》一书，词简义畅，可不烦注解而自明。诚使内外臣庶，父以教其子，师以教其徒，口讽其文，心知其理，身践其事，为士大夫者能资孝作忠、扬名显亲，为庶人者能谨身节用、竭力致养家庭，务敦于本，行间里胥向于淳风。如此则亲逊成化，和气薰蒸，跻比户可封之俗，是朕之所厚望也夫！”<sup>[161]</sup>清朝“自雍正元年会试，为始二场论题，宜仍用《孝经》，庶士子咸知诵习，而民间亦敦本励行，即移孝作忠之道，胥由乎此”<sup>[162]</sup>。书院“读书之法，经为主，史副之。四书本经、《孝经》，此童而习之者”<sup>[163]</sup>。国子监有康熙帝钦定《孝经衍义》供学子阅读，又有雍正帝《御纂孝经》书版，随时刷印供教学之用。清朝大力表彰孝子节妇，规定“直省及府、州、县、卫分别男女，每处各建二祠，一为忠义孝弟祠，建于学宫之内，祠门内立石碑一通，将前后忠义孝弟之人，刊刻姓氏于其上，已故者设位祠中；一为节孝祠，别择地营建祠，门外建大坊一座，将前后节孝妇女标题姓氏于其上，已故者设位祠中”。同时规定，“旌表孝子、顺孙、义夫、节妇，惟孝妇旌表未有成例，但妇女孝行无亏，宜邀旌典，应准给建坊银三十两，其节孝祠题坊照恩诏遵行”<sup>[164]</sup>。清嘉庆、咸丰间，两度整理出满文和汉文合璧的《孝经》，刊印后颁行中外，供士子讲习。清光绪初，广西巡抚涂宗瀛见当地“苗、瑶、倮猡犷悍梗化，檄所属广建学塾，刊《孝经》、小学诸书，使之诵习；又自撰歌词以劝戒之”<sup>[165]</sup>。清朝开孝廉方正之科以举人，但时亦有急功近利以伪装混迹而名不副实者，如扬州府某人，应举为孝廉方正，转过身来就强向其徒借钱而被告发。时人言“孝于妻，廉于与，方于步，正于面”<sup>[166]</sup>，这样的孝廉方正，要之何益？

《孝经》及其所提倡的孝道在中国历史上的影响巨大。从一方面看，它是统治者欺骗民众的精神枷锁，用以巩固其统治的政治工具。从另一角度看，它以尊老敬老养老为核心，以维系家庭和社会稳定为目标，经

过两千多年的提倡和传播，已经沉淀为我们民族道德观点和文化心理的重要内容。

今天，毕竟时代不同了，对《孝经》和孝道不可盲目肯定，而应该有分析、有批判地予以发扬或摒弃。《孝经》所提倡的孝道作为我们民族的传统美德之一，有许多值得发扬的东西。第一，儿女要勇于担负供养侍奉父母的责任。父母给了儿女生命，又含辛茹苦将他们养育成人，在父母健康时儿女就应该尽孝道，给予经济补贴，生活照料，精神慰藉，使其供给无虞、生活更充实有意义。在父母丧失劳动能力或生活自理能力以后，儿女更应该尽心供养，使其生活有保障，享受天伦之乐，安度晚年。这种供养要求并不很高，尽心尽力而已。至于像东汉郭巨那样为了省下钱供养继母而活埋了刚出生的儿子，像晋人王祥那样去卧冰求鱼，像唐人何澄粹那样割大腿上的肉煮了给父亲治病，我们要理解他们是不得已而为之，但更要认识到那是绝对不可学习的，因为这样做既毫无作用，也是违背孝的根本宗旨的。第二，要发扬尊亲的美德，让父母心情舒畅、愉快。老人往往有脾气，儿女就要学会忍耐，对其尽可能地尊重、理解，而不能针锋相对，激化矛盾。至于“不孝有三，无后为大”的说法，就应该予以摒弃。因为历史发展至今天，人们早已不把生命的意义与儿孙满堂联系在一起，人们更讲究的是不断提高生活质量和健康水平。第三，要不辱父母。为了父母，为了自己，我们都要尽量防止身体受到伤害，不轻易冒险。要遵纪守法，爱国爱家，敬于所事，讲求信誉，廉洁自励，勇敢无畏，在任何时候、任何地方，都不给生养自己的父母丢脸。在日常生活中，要讲究文明礼貌，对别人尽量礼让，不要秽言满口，恶语伤人，甚至动辄老拳相向，以至辱身羞亲。但古人不顾一切地追杀父母仇人的行为，是法制社会绝对不能允许的。只能求诸法律，去解决问题。第四，社会发展至今天，古人所说的孝行，今天并不能完全实行。例如“父母在，不远游，游必有方”的孔子之语<sup>[167]</sup>，也要看实际情况，

如果国家、事业需要，父母在，也应远游，舍小家而顾大家。关键“游必有方”一句，就是即使离父母很远，也要让其知道你的所在，要时时予以问候。孝道中关于葬礼和守丧的繁缛规定，更是现代社会应该予以扬弃的。且不说放弃工作和事业，守丧三年，现代人无法做到，就是棺椁土葬，也是以死人害活人的不义之举。试想，每年死亡的成百上千万人如果都要厚棺土葬，过不了几十年，有限的森林就将砍伐殆尽、有限的耕地就将全部变成坟园，活着的人还吃什么、怎么活？第五，自古及今，老百姓对官员的监督从来没有停止过，不仅要听其言，更要看其行。在弘扬孝道时，宣传固然是一个方面，但更重要的是各级官员的行为。《孝经》中强调天子、诸侯、卿大夫、士都要以自己的高尚道德和孝行带动和教育全社会，以和睦家庭、安定社会、平治天下。其在今天的意义，就是各级领导要注重自己的道德修养，对自己乃至社会上其他人的父母老人要孝顺养护，从而将敬老的风尚推向全社区、全社会、全国，真正实现老有所养，幼有所育，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祥和的大同理想。

物质生活的现代化，呼唤着新型伦理道德的建设，传统孝道的继承和创新是其重要环节。让我们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使《孝经》和孝道在传统伦理道德向现代道德规范的转变中发挥其应有的作用。

- [1] (汉)郑玄《六艺论》：“孔子以六艺题目不同，指意殊别，恐道离散，后世莫知根源，故作《孝经》以总会之。”(原文已佚，见宋邢昺《孝经注疏》之《孝经序》疏所引)
- [2] 杨伯峻：《论语译注》“为政第二”，中华书局，1980年，第14页。
- [3] 引文见(清)皮锡瑞《孝经郑氏注疏》卷上，第4页上栏，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第11册；(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二十三(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影印国家图书馆藏宋元递修本)，“传于子”为“传于殷”。
- [4] 马如森：《殷墟甲骨文实用字典》，上海大学出版社，2008年，第199页。
- [5] 陈铁凡：《孝经学源流》，台北南天书局有限公司，2018年，第18页。
- [6] (汉)许慎：《说文解字》“八上老部”，中华书局，1963年，第173页下栏。

- [7] (清)孙诒让撰,孙启治点校:《墨子间诂》卷十“经上”,卷四“兼爱下”,中华书局,2001年,第313、113、126页。
- [8] (三国魏)王弼注,楼宇烈校释:《老子道德经注校释》,“上篇十八章、十九章”,中华书局,2008年,第43、45页。
- [9] 《战国策》“秦策三”“楚策三”,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213、537页。
- [10] 黎翔凤撰,梁运华整理:《管子校注》卷十“戒第二十六”,中华书局,2004年,第510页。
- [11] (清)王先慎撰,钟哲点校:《韩非子集解》卷二十“忠孝第五十一”,中华书局,1998年,第510页。
- [12] 许维遹撰,梁运华整理:《吕氏春秋集释》卷十四“孝行览”,中华书局,2009年,第306—307页。
- [13] 《孝经·三才章第七》。
- [14] 《论语注疏》“学而第一”,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5335页。
- [15] 参考徐复观《中国孝道思想的形成、演变及其在历史中的诸问题》,载徐氏《中国思想史论集》,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第134—135页。
- [16] (清)焦循撰,沈文倬点校:《孟子正义》“梁惠王章句上”,中华书局,1987年,第58—59页。
- [17] (汉)班固撰,(唐)颜师古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汉书》卷六《武帝纪》,中华书局,1962年,第212页。
- [18] (清)王先谦:《释名疏证补》第六卷“释典艺第二十”,第十二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影印。
- [19] 《国语》卷十九“吴语”,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第608页。
- [20] 伯3698《孝经序》,见许建平撰《群经类孝经之属》,载张涌泉主编《敦煌经部文献合集》第四册,中华书局,2008年,第1891页。
- [21] (汉)司马迁撰,(南朝宋)裴骃集解,(唐)司马贞索隐,(唐)张守节正义,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史记》卷六十三《老子韩非列传》,中华书局,1982年,第2155页。
- [22] (汉)司马迁撰,(南朝宋)裴骃集解,(唐)司马贞索隐,(唐)张守节正义,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史记》卷一百一十七《司马相如列传》,中华书局,1982年,第3002页。
- [23] 《春秋公羊传》何休序,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4759页。
- [24] 两条引文皆见任明、朱瑞平校点《太平御览》卷六百一十“学部四·孝经”

- 录引, 河北教育出版社, 1994年, 第五册, 第742页。
- [25] (汉)班固撰, (清)陈立疏证, 吴则虞点校:《白虎通疏证》卷九“五经”, 中华书局, 1994年, 第446页。
- [26] (唐)魏徵, (唐)令狐德棻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一》, 中华书局, 1973年, 第935页。
- [27] (汉)孔安国:《古文孝经序》,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古文孝经孔氏传,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182册, 第5页。
- [28] (汉)司马迁撰, (南朝宋)裴骃集解, (唐)司马贞索隐, (唐)张守节正义,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史记》卷六十六《仲尼弟子列传》, 中华书局, 1982年, 第2205页。
- [29] (元)熊禾:《孝经大义序》,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孝经大义,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182册, 第111页。
- [30] 敦煌遗书伯3698等号卷子《孝经序》, 见许建平撰《群经类孝经之属》, 《敦煌经部文献合集》第四册, 中华书局, 2008年, 第1891页。
- [31] (宋)司马光:《温国文正司马公集》卷六十四“古文孝经指解”, 上海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初编》缩本, 1919年, 第182册, 第182—479页。
- [32] (宋)章如愚:《群书考索前集》卷八“六经门·孝经类”, 书目文献出版社, 1992年影印本, 第73页上栏,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182册, 第283页。
- [33] (清)毛奇龄:《孝经问》,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
- [34] 陈铁凡:《孝经学源流》, 台北南天书局有限公司, 2018年, 第59、60页。
- [35] (宋)王应麟:《困学纪闻》卷七,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子部·杂家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854册, 第301页。
- [36] (唐)柳宗元:《柳河东集》卷四, 《四库唐人文集丛刊》,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3年, 第43页。
- [37] (宋)晁公武撰, 孙猛校证:《郡斋读书志》卷三“孝经”类, 上海古籍出版社, 2011年, 第125页。
- [38] (宋)王应麟:《困学纪闻》卷七,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子部·杂家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854册, 第301页。
- [39] 王正己:《孝经今考》, 《古史辨》第四册,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2年, 第173、171页。
- [40] (宋)朱熹:《孝经刊误》自记, 《晦庵集》卷八十四, 影印文渊阁《四库

- 全书》集部·别集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145册,第756页。
- [41] (明)吴廷翰著,容肇祖点校:《吴廷翰集·椟记》卷上“孝经”条,中华书局,1984年,第155页。
- [42] 黄云眉:《古今伪书考补证》“孝经”,齐鲁出版社,1980年,第61、69—70页。
- [43] 徐复观:《中国孝道思想的形成、演变及其在历史中的诸问题》,载徐氏《中国思想史论集》,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第151页。
- [44] (清)杨椿:《孟邻堂文钞》卷六,清嘉庆二十四年刊本。
- [45] 许维遹撰,梁运华整理:《吕氏春秋集解》,中华书局,2009年,第306、420页。
- [46] (汉)蔡邕:《蔡中郎集》卷三,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集部·别集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063册,第181页。
- [47] (汉)班固撰,(唐)颜师古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汉书》卷三十《艺文志》,中华书局,1962年,第1718页。
- [48] 如《后汉书》志第八《祭礼志中》刘昭注,中华书局,1965年,第3179页;《齐民要术校释》卷一“耕田第一”,中国农业出版社,1998年,第45页;《唐会要》卷十一“明堂制度”,中华书局,1955年,第272页。
- [49] 杨伯峻:《论语译注》“述而第七”,中华书局,1980年,第66页。
- [50] (汉)司马迁撰,(南朝宋)裴骃集解,(唐)司马贞索隐,(唐)张守节正义,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史记》卷四十七《孔子世家》,中华书局,1982年,第1935—1936、1937、1943页。
- [51] 《仪礼注疏》卷三“士冠礼”,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2068页。
- [52] 《春秋穀梁传》卷十二“宣公十年”传,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5240页。
- [53] 《礼记正义》卷四十八“祭义”,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3470页。又见《大戴礼记》卷四“曾子大孝”篇。
- [54] (汉)司马迁撰,(南朝宋)裴骃集解,(唐)司马贞索隐,(唐)张守节正义,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史记》卷四十七《孔子世家》,中华书局,1982年,第1946页。
- [55] (清)梁玉绳:《史记志疑》卷二十五,见张舜徽主编《二十五史三编》第一分册,岳麓书社,1994年,第427页。

- [56] 《礼记正义》，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3515、3516、3518、3533、3534、3535、3562页。
- [57] 陈铁凡：《孝经学源流》，台北南天书局有限公司，2018年，第53—60页。
- [58] （汉）班固撰，（唐）颜师古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汉书》卷三十《艺文志》颜师古注引，中华书局，1962年，第1719页。
- [59] （唐）刘肃撰，许德楠、李鼎霞点校：《大唐新语》卷九“著述”，中华书局，1984年，第135页。
- [60] （宋）乐史撰：《宋本太平寰宇记》卷九十一“江南东道三·苏州·人物”，中华书局，2000年，第102页。
- [61] （清）黎庶昌校刊：《古逸丛书》之五《覆卷子本唐开元御注孝经》卷首。
- [62] （宋）司马光：《温国文正司马公集》卷六十四“古文孝经指解”，上海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初编》缩本，1919年，182册，第480页。
- [63] 舒大刚：《范祖禹书大足石刻〈古文孝经〉校定》，载《宋代文化研究》第十一辑，线装书局，2002年，第389—394页。
- [64] 《四库全书总目》卷三十二经部孝经类小序，中华书局，1965年，第263页。
- [65] 《孝经问》提要，《四库全书总目》卷三十二，中华书局，1965年，第266页。
- [66] （清）赵尔巽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清史稿》卷四百八十二《儒林三·陈乔枫传》，中华书局，1977年，第13247页。
- [67] （宋）黄震：《黄氏日抄》卷一，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子部·儒家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707册，第2—3页。
- [68] （宋）郑樵：《通志》卷一百三十八《列传第五十一·陆澄》，上海商务印书馆《万有文库·十通》本，志第281页。
- [69] （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卷一“序录·孝经”，上海古籍出版社，2013年，第58页。
- [70] （宋）王溥：《唐会要》卷七十七“贡举下·论经义”，中华书局，1955年，第1405—1409页。
- [71] （宋）陈振孙撰，徐小蛮、顾美华点校：《直斋书录解题》卷三“孝经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第69页。
- [72] 太宰纯自序署“享保十六年辛亥”，则时为1731年，即清雍正九年。但四库馆之《古文孝经孔氏传》提要，却称该书“核其纪岁干支，乃康熙十一年（1672）所刊”，显因馆臣不明日本国纪年，仅据其署之甲子，

即误判之。

- [73] (清) 皮锡瑞:《孝经郑氏注疏序》, 上海中华书局《四部备要》本, 1936年, 第1页。
- [74] 此观点, 见黄开国《论儒家的孝道学派》, 载《哲学研究》2003年第3期。
- [75] 《礼记正义》卷四十八《祭义》,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 中华书局, 2009年, 第3469页。
- [76] (宋) 欧阳修:《欧阳修全集》“集古录跋尾”卷三, 中国书店, 1986年, 第1131页。
- [77] (汉) 王符撰、(清) 汪继培笺、彭铎校正:《潜夫论笺校正》卷一《务本第二》, 中华书局, 1985年, 第20页。
- [78] (汉) 孔安国:《古文孝经序》,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古文孝经孔氏传,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186册, 第6页。
- [79] (汉) 刘向:《新序》卷一《杂事第一》, 《汉魏丛书》, 吉林大学出版社, 1992年, 第355页。
- [80] 敦煌遗书伯3698号卷子。
- [81] (南朝宋) 范晔撰, (唐) 李贤等注,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后汉书》卷三十五《郑玄传》, 中华书局, 1965年, 第1212页。
- [82] (南朝梁) 梁元帝:《金楼子》卷五《著书篇》,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子部·杂家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848册, 第857页。
- [83] (唐) 魏徵, (唐) 令狐德棻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一·孝经序》, 中华书局, 1973年, 第935页。
- [84] 《孝经注疏》,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 中华书局, 2009年, 第5518、5537、5563、5525页。
- [85] (宋) 司马光编著, (元) 胡三省音注, 标点资治通鉴小组点校:《资治通鉴》卷一百七十五《陈纪九》宣帝太建十三年, 中华书局, 1956年, 第5439—5440页。
- [86] (唐) 魏徵, (唐) 令狐德棻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隋书》卷四十二《李德林传》, 中华书局, 1973年, 第1208页。
- [87] 胡平生:《孝经译注》(中华书局, 1996年)附录日本明应六年(1497)古抄本残卷照片过录文。
- [88] (唐) 魏徵, (唐) 令狐德棻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一》, 中华书局, 1973年, 第9345页。

- [89] (唐) 魏徵:《群书治要》序, 上海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初编子部, 1919年。
- [90] (宋) 王溥:《唐会要》卷七十七“贡举下·论经义”, 中华书局, 1955年, 第1405、1406页。
- [91] (宋) 宋敏求:《唐大诏令集》卷八十一“经史·行何郑所注书敕”, 中华书局, 2008年, 第468页。
- [92] (宋) 王溥:《唐会要》卷七十七“贡举下·论经义”, 中华书局, 1955年, 第1411页。
- [93] 陈壁生:《孝经学史》,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5年, 第215页。
- [94] (唐) 释道世:《法苑珠林》卷四十九“不孝篇·述意部”, 中国书店, 1991年, 第722页。
- [95] (宋) 薛居正等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旧五代史》卷二十七《唐书·庄宗纪》, 中华书局, 1976年, 第367页。
- [96] (宋) 欧阳修撰, (宋) 徐无党注,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新五代史》卷六十九《南平世家》, 中华书局, 1974年, 第858页。
- [97] (宋) 欧阳修:《欧阳修全集》“居士集·卷二十八·薛质夫墓志铭”, 中国书店, 1986年, 第198页。
- [98] (宋) 李纲:《梁溪集》卷一百五十“论忠孝”,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集部别集类。
- [99] (宋) 黄震:《黄氏日抄》卷一,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子部·儒家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年, 第707册, 第3页。
- [100] (元) 脱脱等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宋史》卷四百三十一《儒林一·邢昺传》, 中华书局, 1985年, 第12800页。
- [101] 《孝经注疏》卷首,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 中华书局, 2009年影印, 第5517页。
- [102] 《孝经注疏》卷七, 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 中华书局, 2009年影印, 第5563页。
- [103] 《孝经正义》提要, 《四库全书总目》, 中华书局, 1965年, 第264页。
- [104] (宋) 司马光:《温国文正司马公集》卷六十四, 上海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初编》缩本, 1919年, 182册, 第479、480页。
- [105] (宋) 司马光:《家范》序, 中国戏剧出版社, 2002年, 第4页。
- [106] 《孝经刊误》提要, 《四库全书总目》卷三十二, 中华书局, 1965年, 第264—265页。
- [107] (宋) 朱熹:《孝经刊误》,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 台

- 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145册,第277页。
- [108] (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金史》卷八十二《海陵诸子传》,中华书局,1975年,第1854页。
- [109] (金)元好问:《元好问全集》卷三十三“记·马侯孝思堂记”,山西人民出版社,1990年,第759页。
- [110] (明)宋濂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元史》卷一百一十五《裕宗传》,中华书局,1976年,第2888页。
- [111] (清)朱彝尊:《经义考》卷二百二十七,中华书局,1998年,第1155页。
- [112] (元)熊禾:《孝经大义序》,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82册,第112页。
- [113] (元)吴澄:《吴文正集》卷一,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集部·别集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197册,第12页。
- [114] (明)吕维祺:《孝经衍义自序》,《经义考》卷二百二十九,中华书局,1998年,第1165页。
- [115] (明)邱濬著,林冠群、周济夫校点:《大学衍义补》卷七十九,京华出版社,1999年,第674页。
- [116] (明)王守仁:《王文成全书》卷一“语录一·传习录上”,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集部别集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265册,第6页。
- [117] (清)张能麟:《进〈孝经衍义〉札子》,王重民《中国善本书提要》,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第33页。
- [118] 《姜斋文集·补遗》卷一“示我侄文”,转引自骆承烈主编,巩宝平、潘波涛、韩涛本册主编《历代孝论辑释(元明清卷)》,光明日报出版社,2015年,285页。
- [119] 《御纂孝经集注》“御制序”,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186册,第269页。
- [120] 《御定孝经衍义》“凡例”,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子部·儒家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718册,第4页。
- [121] (清)陈澧:《东塾读书记》,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8年,第3、283、7页。
- [122] (清)皮锡瑞:《孝经郑注疏·序》,上海中华书局《四部备要》,1936年,

第 11 册“经部·清十三经注疏”，第 1 页。

- [123] 《孝经述注》提要,《四库全书总目》卷三十二,中华书局,1965年,第 265 页。
- [124] 姜元、江曦:《〈孝经郑注〉辑本三种平议》,载《天一阁文丛》第 17 辑,浙江古籍出版社,2019 年,第 116—117 页。
- [125] 《皇朝(清)通志》卷一百零七《校讎略》;《钦定四库全书考证》卷十八,书目文献出版社,1991 年,第 427 页。
- [126] (清)胡稷:《重刊宋本十三经注疏后记》,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 年,第 9 页。
- [127] (宋)陈振孙:《直斋书录解题》卷三,经部孝经类,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第 70 页。
- [128] (清)王昶:《金石萃编》卷八十七“唐·石台孝经”跋,第三叶 B,北京市中国书店,1985 年影印。
- [129] 《春秋公羊传》何休序,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清嘉庆刊本),中华书局,2009 年,第 4759 页。
- [130] (汉)班固撰,(唐)颜师古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汉书》卷一下《高帝纪下》、卷二《惠帝纪》注,中华书局,1962 年,第 62、86 页。
- [131] (汉)班固撰,(唐)颜师古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汉书》卷十二《平帝纪》,中华书局,1962 年,第 355 页。
- [132] (南朝宋)范晔撰,(唐)李贤等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后汉书》卷八十一《向栩传》,中华书局,1965 年,第 2694 页。
- [133] (唐)姚思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梁书》卷三《武帝纪下》,中华书局,1973 年,第 76 页。
- [134] (唐)魏徵,(唐)令狐德棻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隋书》卷三十二《经籍志一》,中华书局,1973 年,第 935 页。
- [135] (北齐)颜之推:《颜氏家训》卷上“勉学篇第八”,《汉魏丛书》,吉林大学出版社,1992 年,第 589 页。
- [136] (唐)魏徵,(唐)令狐德棻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隋书》卷七十五《元善传》、卷三十八《郑译传》,中华书局,1973 年,第 1708、1137 页。
- [137] (后晋)刘昫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旧唐书》卷一百八十八《宋兴贵传》,中华书局,1975 年,第 4919 页。
- [138] (唐)吴兢:《贞观政要》,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年,第 118、142、162 页。

- [139] (后晋)刘昫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旧唐书》卷四上《高宗纪上》,中华书局,1975年,第65页。
- [140] (宋)宋敏求:《唐大诏令集》卷七十四“亲祭九宫坛大赦天下敕”,中华书局,2008年,第417页。
- [141] (宋)孙光宪、林艾园校点:《北梦琐言》卷十八,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第130页。
- [142] (宋)欧阳修撰,(宋)徐无党注,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新五代史》卷一百二十《周书·恭帝纪》,中华书局,1974年,第1595页。
- [143] 《玉海》卷三十三“圣文·御书·淳化秘阁碑阴书孝经”。
- [144] (宋)王安石:《冯勤威公守信神道碑》,载《名臣碑传琬琰集》上卷十七,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传记类,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1986年,第450册,第145—146页。
- [145] (宋)司马光:《再乞资荫人试经义札子》,《温国文正司马公集》卷四十一,上海商务印书馆《四部丛刊初编》缩本,1919年,181册,第329页。
- [146] (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宋史》卷四百五十九《徐积传》,中华书局,1977年,第13473页。
- [147] (宋)叶隆礼撰,贾敬颜、林荣贵点校:《契丹国志》卷十四《诸王·晋王宗懿传》,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第153页。
- [148] (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辽史》卷七十七《耶律安抟传》、卷八十《邢抱朴传》,中华书局,1974年,第1260、1279页。
- [149] (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金史》卷八十九《梁肃传》,中华书局,1975年,第1984—1985页。
- [150] (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金史》卷九十五《移刺履传》,中华书局,1975年,第2100页。
- [151] (元)脱脱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宋史》卷四百八十五《夏国传上》,中华书局,1977年,第13995页。
- [152] (明)宋濂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元史》卷二十二《武宗纪一》,中华书局,1976年,第486页。
- [153] (明)宋濂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元史》卷一百一十四《后妃传一》,中华书局,1976年,第2880页。
- [154] (明)宋濂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元史》卷一百八十三《李好文传》,中华书局,1976年,第4218页。
- [155] (明)宋濂等撰,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元史》卷八十一《选举一》,

- 中华书局, 1976 年, 第 2029 页。
- [156] 《明太祖文集》卷十五, 四库明人文集丛刊, 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1 年, 第 1223—161 页。
- [157] (清) 张廷玉等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明史》卷二百九十六《孝义传一》, 中华书局, 1974 年, 第 7576 页。
- [158] 《明太宗实录》卷七十七, 永乐六年三月戊午, 上海书店出版社, 2015 年。
- [159] (明) 刘若愚撰:《明宫史》, 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2 年, 第 64 页。
- [160] (清) 清世祖:《御注孝经序》,《皇朝(清)文献通考》卷二百十六“史部·政书类”。
- [161] 《御纂孝经集注》“御制序”,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经部·孝经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 年, 第 186 册, 第 269 页。
- [162] 《清朝文献通考》卷四十九《选举考三》,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政书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 年, 第 633 册, 第 241 页。
- [163] (清) 鄂尔泰:《征滇士入书院教》,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地理类三《云南通志》卷二十九之十,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 年, 第 570 册, 第 574 页。
- [164] 《大清会典则例》卷七十一“礼部·仪制清吏司·风教”, 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史部·政书类, 台湾商务印书馆《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 1986 年, 第 622 册, 第 350—351 页。
- [165] (清) 赵尔巽等撰, 中华书局编辑部点校:《清史稿》卷四百四十八《涂宗瀛传》, 中华书局, 1975 年, 第 12517 页。
- [166] (清) 刘声木撰, 刘笃龄点校:《苌楚斋随笔·三笔》卷三“论孝廉方正”, 中华书局, 1998 年, 第 531 页。
- [167] 杨伯峻:《论语译注》“里仁第四”, 中华书局, 1980 年, 第 40 页。

# 孝 经

开宗明义章第一<sup>[1]</sup>

仲尼居<sup>[2]</sup>，曾子侍<sup>[3]</sup>。

## [注释]

[1] 开宗明义：意为在《孝经》一开篇就揭示和讲清孝的宗旨和根本，以明确其义理。开，开张，揭示。宗，根本，宗旨。明，使明显，显示。义，义理。 [2] 仲尼：孔子的字。孔子（前 551—前 479），名丘，春秋后期鲁国陬邑（今山东曲阜东南）人，中国古代著名政治家、思想家、教育家，儒家学派的创始人。居：《古文孝经》为“闲居”，无事闲坐在堂屋。 [3] 曾子侍：曾参侍坐在侧。曾子（前 505—前 436），名参，字子舆，鲁国南武城（今山东枣庄附近）人，曾子为对曾参的敬称。曾参

王是先秦时天下最高的统治者，他若没有高尚的德行（孝）就不能成为王，他若不掌握最适合中国的统治术（孝治），就不能管理好天下，使社会和睦安定。孔子在这里是要当帝王之师了。

孔子讲学中的问答之体，类似现代的启发式教学。

中国古代社会有不同的阶层，尊卑等级森严，在古人看来，是理所当然之事。古人理想的社会，不是没有尊卑贵贱，而是行仁政，用孝道教化各阶层的人都要“顺”，在上者别过分欺压横行霸道，在下者别对抗造反弑君弑父，大家和和气气，这样才能维持社会的和睦、和平与安宁。

是孔子弟子中七十二贤人之一，又是著名的孝子。前人说，孔子认为他能通孝道，所以专门向他讲授孝。曾参被后代尊为“宗圣”。其著作，据传有《大学》和《曾子》等。侍，卑者侍奉在尊者之侧。侍者有坐有立，古文作“曾子侍坐”，故此处当为侍坐在侧。

子曰<sup>[1]</sup>：“先王有至德要道<sup>[2]</sup>，以顺天下<sup>[3]</sup>，民用和睦<sup>[4]</sup>，上下无怨<sup>[5]</sup>。汝知之乎<sup>[6]</sup>？”

### [注释]

[1] 子曰：孔子说。在《论语》《孝经》等儒家后学的著作中都尊称孔子为“子”或“夫子”，孔子的言论专门以“子曰”引出。子本为古代男子的美称，《公羊传》注言：“大夫称名氏，今曰子，是贵之也。”还有一种解释，言“古者称师曰子”。 [2] 先王有至德要道：前代的圣德帝王都拥有最美好的德行以及最重要的道理。先王，指古代的圣德之王，如夏禹、商汤、周文王、周武王。至德，最美好、最高尚的德行，即指下文孝悌之行。要道，最重要的道理，指孝道为一切道德中能以一统万的最根本的道德。 [3] 以顺天下：以使天下人心顺服。以，表示目的，约当今之“以便”。顺，顺从，使动用法，言使天下人心顺服。 [4] 民用和睦：天下万民因此能互相协调亲睦。用，因而，由此。和，协调，融洽。睦，相亲相爱。 [5] 上下无怨：上下尊卑者都和和气气而没有怨恨。上下，指各种人之间高低尊卑贵贱的等级区分。 [6] 汝：第二人称代词，你，古文孝经作“女”，与“汝”通，此处为孔子称呼曾参。乎：语气词，用在句末，此处表示疑问，相当于“吗”。

曾子避席曰<sup>[1]</sup>：“参不敏<sup>[2]</sup>，何足以知之<sup>[3]</sup>？”

### [注释]

[1]避席：离席而立。先秦无凳子椅子，人们都席地而坐。曾参本侍坐于侧，因孔子问话，曾参为表示对先生的恭敬，起身离开座席，站立回答。[2]不敏：不够聪明敏达，此为曾参自谦之词。敏，聪明，睿达，有智慧。[3]何足以知之：我怎么能明白这样至为深刻的道理呢？此亦为曾参自谦之词。足，够得上，配得上。

子曰：“夫孝<sup>[1]</sup>，德之本也<sup>[2]</sup>，教之所由生也<sup>[3]</sup>。复坐<sup>[4]</sup>，吾语汝<sup>[5]</sup>！身体发肤<sup>[6]</sup>，受之父母<sup>[7]</sup>，不敢毁伤<sup>[8]</sup>，孝之始也<sup>[9]</sup>。立身行道<sup>[10]</sup>，扬名于后世<sup>[11]</sup>，以显父母<sup>[12]</sup>，孝之终也<sup>[13]</sup>。夫孝，始于事亲<sup>[14]</sup>，中于事君<sup>[15]</sup>，终于立身<sup>[16]</sup>。

### [注释]

[1]夫：发语词，表示将要发表议论，没有实际意义。[2]德之本：道德的根本和原始。本，原指树木近地面的基干，犹“始”也。[3]教之所由生：圣王对社会大众的教育和感化就是从这里产生的。教，指教化，古代统治者用身体力行的教育以引导和感化民众，维持社会稳定的方法。由生，由此而产生。[4]复坐：曾参在回答孔子的问话时避席站了起来，孔子说了一句话以后，发现曾参仍然站立着，故让其重新坐下。复，重新。[5]吾

过去人家中堂挂有“天地君亲师”的牌匾。尊师是对父母长辈之孝的延伸。曾参避席，是其尊师的表现。

“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将孝与道德、孝与社会治理即孝道、孝治的关系揭示了出来。

《吕氏春秋·孝行览》言：“凡为天下治国家，必务本而后末。所谓本者，非耕耘种植之谓，务其人也。务其人，非贫而富之，寡而众之，务其本也。务本莫贵于孝。……夫孝，三皇五帝之本务，而万事之纪也。夫执一术，而百善至，百邪去，而天下从者，其惟孝也。”称帝王治国要“务本”，即教人以孝。

“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的说教，是孝之根本的教育，是珍惜生命的教育，也是遵纪守法的教育。

人们写作、辩论，总喜欢“引经据典”，以增强说服力。《后汉书·荀爽传》：“爽皆引据大义，正之经典。”是“引经据典”一语的出处。而孔子及其弟子则是引经据典的先驱者。

《诗经》言，要记着祖宗的善行大德，遵循他们的榜样去修饰自己的德行。古书否定某人的德行，常用“不肖”一词，说他不像自己的先人，就是道德败坏或缺乏才干。

语汝：我告诉你。吾，第一人称代词，我。 [6] 身体发肤：指人的肉体及其一切附生之物。身，头颈胸腹。体，四肢。发，毛发。肤，皮肤。 [7] 受之父母：指子女的肉体是父母给予的。受，接受。 [8] 不敢毁伤：不敢使其有所亏损、毁坏和伤害。古代的肉刑很多，如斩、磔、焚、醢、裂、宫、刖、膑、黥、劓、髡等。触犯任何一种法规，受任何一种刑罚，身体都要受到毁伤，都将是是对父母的最大侮辱。《论语·泰伯》载，曾参临死前，要他的弟子们掀开被衾，看看他的手足有无损伤，然后欣慰地说：“而今而后，吾知免夫！”可以凭完整的肉体归见父母之灵了。 [9] 孝之始也：指此为孝道最基本、最初始的要求。始，开始，第一位的，首要的。 [10] 立身行道：修立自身的崇高道德，为平民时独善己身，为官时实行天下的大道以施惠于社会。 [11] 扬名于后世：显扬名声于后代，即扬名史册，青史流芳。 [12] 以显父母：从而使父母的名声也因此得到彰显和荣耀。显，光显，荣耀。 [13] 孝之终也：孝道最后的、终极的或最高的要求。终，最后，终结。 [14] “夫孝”二句：孝的实行，从侍奉父母开始。始，开始，或言指孝道的初级阶段。事，奉事，侍奉。 [15] 中于事君：中年做官和服务社会，以孝道侍奉君主。中，即中间，指人的青壮年时期，或指孝道的中级阶段。事君，即为仕，做官，为社会服务。君，指君主，一国的最高统治者。 [16] 终于立身：最终在于修身立世。终，最后，老年时，或言指孝道的终极阶段、最高要求。立身，《左传》成公十七年“郤至曰：‘人所以立，信、知、勇也。信不叛君，知不害民，勇不作乱。失兹三者，其谁与我？’”则所谓立身，就是一守信不叛君，二有智不害民，三虽勇不作乱。

《大雅》云<sup>[1]</sup>：“无念尔祖<sup>[2]</sup>，聿修厥德<sup>[3]</sup>。”

### [注释]

[1]《大雅》:下引诗句见《诗经·大雅·文王》。为该诗作者对周成王述说他的祖父文王德行功业的话。 [2]无念尔祖:任何时候都要想着你的先祖。无,发声词,无义。念,想念。也有解释“无念”为“无忘”,即不能忘记。尔祖,你的先祖。尔,你。 [3]聿(yù)修厥德:遵循他的榜样去修行你的功德。意为要成王继承和发扬其祖父文王的德行。邢疏言:“夫子叙述立身行道扬名之义既毕,乃引《大雅·文王》之诗以结之,言凡为人子孙者,常念尔之先祖,常述修其功德也。”聿,发声词,无义。厥,代词,其,指文王。

### [点评]

这一章,可以视为全书的总纲,主要阐述了孝道的内容及以孝治理社会的意义。指出孝是道德的根本,一切教化都从孝道中来,孝的主要内涵开始于尊亲,中间是侍奉君主,即为国效劳,最终是以好的名声自立于天地人世之间。

春秋是中国历史上一个旧秩序被破坏、新秩序萌芽的时代。站在周文化的立场看,“春秋之世,礼崩乐坏,文武之政澌灭几尽”,“世衰道微,暴行交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古人统计,《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间,有三十六位君主被杀,七十二个诸侯国被灭,大小战事四百八十多起,诸侯的朝聘(外交访问)和盟会(诸侯国结盟的会议)四百五十多次。孔子立志挽救社会衰微,为天地立命,他先搜集和整理《诗》《书》《易》《礼》《乐》,在对传统文献的整理中,感悟到

根本解决之道在于对上到君主下到小民的全社会的教育和行为规范。为此，他将鲁国国史《春秋》加以改编，以特定用词的“微言大义”，对春秋时期君臣言行进行赞许或谴责，使“乱臣贼子惧”，引导在世或后代的君臣规范自己的言行。同时，他探究造成社会混乱的根本原因，是人们的道德观出了问题，而农业社会最基本最核心的道德就是孝。于是他悉心研究孝道，以及孝道对社会治理的作用，提出了孝的学说，向弟子曾参讲授，由他们记录下来，传播到全社会，企图从根子上解决社会治理乱的问题。用孔子自己的话说，孝是先王留给我们的“至德要道”；用儒家学派的说法，《孝经》是六经的总汇。确实，按照孔子“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的思想，一个称得上孝的人，他在家孝顺父母长辈、敬顺兄长、爱护弟弟，就能和睦家庭，使全家的生产、生活和各项事业蒸蒸日上，美好幸福。他用孝道处理邻里关系，对待亲朋好友，就能带动他所处社交圈的安定和谐，欣欣向荣。他用孝道去担任公职，为国家做事，以对待父母的孝对待国君和百姓，忠君爱民，就能成就功名事业，从而扬名后世，显荣祖宗。这就是儒家“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人生追求。而孝则是致达人生目标的最佳途径，也是使社会安定和谐的最好办法。

在孔子之前或其后，许多人都讲孝，强调孝，但都没有像孔子提到如此高度，讲得如此透彻，构建得如此圆满。经过孔子的总结，儒家学派的提倡，汉朝以后历朝历代以孝治国的实践，孝的思想深入到千家万户，孝成为中华传统文化的核心内容。孝道对中国历史和社会

的影响，无与伦比。难怪人们要尊称孔子为圣人，仅凭总结孝的思想这一条，他都是当之无愧的。

什么是立身行道，就是修行道德，行事仁义。在社会和家庭环境相同的情况下，个人道德的高下，主要看你是长期修行、实践，还是放纵自己。孔子讲“克己复礼”，就是指人们在各种影响和诱惑面前，要克制自己的原始欲望，按照礼的要求行事。孝道的实行，亦是如此。

所谓扬名后世，并非只有做官者以其官声扬名一途，普通人以其道德孝行获得社会的认可，也可以扬名后世。

《孟子·万章上》赵岐《章指》言：“夫孝百行之本，无物以先之。虽富有天下，而不能取悦于其父母，莫有可也。孝道明著，则六合归仁矣。”孝是道德的根本，这个判断很重要，至少在农业社会如此。

要注意的是，孝有真孝和愚孝之分。《礼记·祭义》言：“乐正子春曰：‘……吾闻诸曾子，曾子闻诸夫子曰，天之所生，地之所养，无人为大。父母全而生之，子全而归之，可谓孝矣。不亏其体，不辱其身，可谓全矣。故君子顷步而弗敢忘孝也。……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壹举足而不敢忘父母，是故道而不径，舟而不游，不敢以先父母之遗体行殆。壹出言而不敢忘父母，是故恶言不出于口，忿言不反于身。不辱其身，不羞其亲，可谓孝矣。’”父母给了子女生命，其物质表现是身体发肤，所以必须加以爱护、珍惜，尽量不要使其受到伤害，首先是不犯法，不受刑罚，也要随时随地小心，别损伤身体。孔子仁学的基本观点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就是讲人首先要自爱，包括爱自己。

的身体，人能自爱，才能爱他人。但不能将这一孝的起点变成纯粹的形式和什么都不做的借口。生活中只要诸事亲履亲为，受点伤、破点皮，都是难免的。曾子说孝子不登高，不履危，弗凭庳，不苟笑，不苟訾，隐不命，临不指，过于小心谨慎，在任何时代都没法子生活。清臧琳《经义杂记》言：“《孝经》云：‘身体发肤，受之父母，不敢毁伤，孝之始也。’故落下之发当什袭藏之，与平生所剪手足蚤及齿牙聚一处，待盖棺之日，置之棺中。庶亦全受全归之道，未必非敬父母遗体之一端也，其余大节处，充类推之，自有所不能已。”已失之琐碎。

## 天子章第二<sup>[1]</sup>

子曰<sup>[2]</sup>：“爱亲者<sup>[3]</sup>，不敢恶于人<sup>[4]</sup>；敬亲者<sup>[5]</sup>，不敢慢于人<sup>[6]</sup>。爱敬尽于事亲<sup>[7]</sup>，而德教加于百姓<sup>[8]</sup>，刑于四海<sup>[9]</sup>。盖天子之孝也<sup>[10]</sup>。

### [注释]

[1]天子：古时对于天下最高统治者帝王的称呼。《礼记·曲礼下》云：“君天下曰天子。”《礼记·表记》称：“惟天子受命于天”，故曰天子。古人说的天下，是“普天之下”，即今所谓的全世界，没有地理空间的限制。 [2]子曰：孔子说。本章承接上章之文，还是孔子对曾参的讲话。行文者视此章及以下四章，为孔子一次所讲的话，故三、四、五、六章正文不再以“子曰”引出。其所以从二章到六章都只用一个“子曰”带过，是要“明尊卑贵贱有殊，而奉亲之道无二”（皇侃言）。就是说，人无论贵贱，其道德行为都在于一个“孝”字。 [3]爱亲者：言天子

《孝经》论各种人的孝，首先论天下最尊贵者天子的孝。天子爱敬自己的双亲，就不能嫌恶和侮慢别人的双亲，孝敬双亲并且无等差地泛爱天下所有父母的天子，就能对天下万民施以道德教化，影响四海蛮夷，使之归化。

皇侃对爱、敬的心里与行为解释道：“爱、敬各有心迹。烝烝至惜，是为爱心，温清（清）搔摩，是为爱迹。肃肃悚栗，是为敬心。拜伏擎跪，是为敬迹。”爱敬是相互的，不管天子还是庶人，你不敬重别人，别人也不会敬重你。

作为从心底里热爱自己父母的人。爱，热爱，博爱，挚爱。亲，父母。者，代词，此处指代人，约当现代汉语中的“的人”，本长句中的“者”都是指代天子。 [4] 恶（wù）于人：即厌恶别人。恶，厌恶，憎恨，不喜欢。与“爱”相对。于，表示动作对象的介词。 [5] 敬：孝敬，尊敬，恭敬。 [6] 慢：怠慢，不尊重。 [7] 爱敬尽于事亲：天子竭尽爱敬以侍奉父母。尽，竭尽。 [8] 而：连词，意为“便”“就”，连接上下文。德教：道德教化。加：施行。百姓：《尚书·尧典》言“克明俊德，以亲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百姓昭明，协和万邦。黎民于变时雍”，明确将天下之人划为天子、九族、百姓、万邦、黎民之不同等级，其中天子血亲是九族，天子内臣是百姓，天子外臣是万邦，天下大众是黎民。故此处百姓指贵族百官，也可指天下万民。泛指中原华夏族人。古代所谓德教，即在上者身体力行，以自己忠孝仁义礼智信的行为去引导和感化人们养成敬、让、亲、和、辨等、安、中、恤、节、能、慎德、兴功等道德行为。孔子言：“君子之德风，小人之德草，草上之风必偃。”在上者言行不一，何以教化和感化大众？ [9] 刑：敦煌卷子甲卷、辛卷及《群书治要》本作“形”，与“型”字通，正也，法式，典范。四海：指四方各族之人，与上文百姓所指中原华夏之民相对的“四夷”（东夷、西戎、南蛮、北狄）之民。古人认为对华夏万民要用教化之法，对四方各族要以中原的榜样去影响、感化。 [10] 盖天子之孝也：孝的内容很多，此处为大略而言。是讲天子个人表率作用的重要性。盖，连词，大概。《孟子·离娄上》言：“孟子曰：爱人不亲反其仁，治人不治反其智，礼人不答反其敬，行有不得者，皆反求诸已。其身正，而天下归之。”意思是天子以爱敬教民却未见成效，就要从自己身上找原因。

《甫刑》云<sup>[1]</sup>：“一人有庆<sup>[2]</sup>，兆民赖之<sup>[3]</sup>。”

### [注释]

[1]《甫刑》：《尚书》中的篇名。据云，周穆王命吕侯为司寇，吕侯遂以穆王名义发布赎刑之法，以公布于天下。吕侯后改封为甫侯，故该篇又有《吕刑》之名。下引文句，见于今本《尚书·吕刑》。[2]一人：指天子。《尚书·汤诰》：“万方有罪，在予一人。”后遂以“一人”指代天子。有庆：言天子有了爱敬父母的事实。庆，善，即爱敬。[3]兆民赖之：指天子以孝道治国，敬老爱民，则国家大治，社会安定，人民就有了依靠，不会出现危险。兆民，万民，即上文之“百姓”“四海”，天下的所有人。兆，古人既指一百万，也指十亿，后指一万亿。此处泛言极多，非实数。赖，依靠，凭借。

宋人范祖禹言：“天下安危，系于人君一人之身。”在古代，天子能以先辈为榜样，以仁孝治国，不胡乱作为，天下万民就能过上安定的日子，当然会额手相庆了。

### [点评]

在《孝经》中，对不同等级的人的孝有不同的要求，有所谓天子之孝、诸侯之孝、卿大夫之孝、士之孝与庶人之孝，合称为“五孝”。本章及以下四章即分别论说五孝。

天子，是商朝以后对一统天下君主的称呼。由于天子是天下最尊贵的人，天子的行为是诸侯、卿大夫、士和庶人的榜样，在社会上影响甚大。而天子又是王朝的首脑，天下最高权力的掌握者，他的德行，对王朝的治理和兴衰至关重要，所以首先在本章中论天子的孝。本章提出，天子之孝为广博的爱敬，在爱敬自己父母的同时，还要爱敬天下的父母，更要以自己的

孝行对百姓施以道德教化，成为天下人的榜样。这些意见，对天子的行为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具有一定的人本主义色彩。

国家图书馆

## 诸侯章第三<sup>[1]</sup>

“在上不骄<sup>[2]</sup>，高而不危<sup>[3]</sup>；制节谨度<sup>[4]</sup>，满而不溢<sup>[5]</sup>。高而不危<sup>[6]</sup>，所以长守贵也；满而不溢<sup>[7]</sup>，所以长守富也。”

### [注释]

[1] 诸侯：诸侯是商周分封制度下对王朝所分封各国国君的称呼。 [2] 在上：在上位之意。诸侯为列国之君，贵在一国臣民之上，故言“在上”。骄：自满，自高自大。无礼为骄。 [3] 高而不危：诸侯居于上位，仍能不自高自大，则不会发生危殆。高即上，言诸侯居于一国最上之位。危，危殆，危险。 [4] 制节：节俭克制。谨度：分寸适宜。 [5] 满而不溢：诸侯作为一国之主，享有全国的贡赋，府库充实，财富溢裕，但仍要生活节俭有度，不可奢侈腐化。满，国库充实，钱财很多。溢，过分，此处指生活奢侈，与骄相对。 [6] “高而不危”二句：诸侯居高位不骄不

诸侯因贵而富，守贵就能守富，二者紧密相连。《左传》中史墨言：“社稷无常奉，君臣无常位，自古以然。故《诗》曰：‘高岸为谷，深谷为陵。’三后之姓，于今为庶。”古往今来都有天子、诸侯丧失其位、其国者。为了保其万年江山，贵为一国之君的诸侯，也要戒骄、节俭，绝不能凌上欺下，生活奢侈，胡乱作为，肆意享乐，否则就危险了。

邢疏言：“言居高位而不倾危，所以常守其贵；财货充满而不盈溢，所以长守其富。使富贵长久不去离其身，然后乃能安其国之社稷，而协和所统之臣人。”

《孟子·离娄上》：“孟子曰：人有恒言，皆曰天下国家。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民为本，孝为先，治国、治家者都应清醒认识到这一点。

《白虎通义·社稷》言：“王者所以有社稷何？为天下求福报功。”君王祭社稷是为了万民的吃穿平安，他的一切活动都应该是为了万民。

躁，就不危殆，就能永保其显贵的国君之位。所以，表示“……的原因”。守贵，此处指守住其诸侯国君的位子。贵，显贵，富贵。 [7] “满而不溢”二句：此处指守住国君所拥有的巨额财富。

“富贵不离其身<sup>[1]</sup>，然后能保其社稷<sup>[2]</sup>，而和其民人<sup>[3]</sup>，盖诸侯之孝也。”

### [注释]

[1] 富贵不离其身：富而不奢，贵而不骄，就能长保自身的富与贵。身，自身。 [2] 社稷：社是祭祀土神的场所，亦代指土神；稷为五谷之长，是谷神。只有天子和诸侯有祭祀社稷的权力，故古代以社稷作为国家的代称。先秦祭祀各有等级不同，诸侯以下无祭社稷之权，故此处称诸侯保其社稷。 [3] 和其民人：诸侯制节谨度，满而不溢，自能薄赋敛，省徭役，而使民人和睦。和，使动用法，“使……和睦”的意思。民人，即人民，百姓。古代民、人含义稍有别。民指最底层的平民，人指民中之贤能可做官者。

“《诗》云<sup>[1]</sup>：‘战战兢兢<sup>[2]</sup>，如临深渊<sup>[3]</sup>，如履薄冰<sup>[4]</sup>。’”

### [注释]

[1] 《诗》：以下引文见《诗经·小雅·小旻》。据说，该诗是大夫为讥刺周幽王而作。 [2] 战战：恐惧的样子。兢兢：戒慎的样子。 [3] 如临深渊：就好像在深潭边上，唯恐掉下去。临，靠近。渊，既可释为深水、深潭，也可释为打旋的水。 [4] 如